



星河光电
NEEQ:836368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hongqing StarWay Optoelectronics Technology Corp.,Ltd



年度报告

— 2018 —

公司年度大事记



星河光电收到重庆市科学技术局、重庆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重庆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2018年11月12日，有效期：三年。



全资子公司重庆伯爵王照明设计工程有限公司获得照明工程设计专项乙级资质。



重庆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授予控股子公司重庆光电信息研究院有限公司重庆市智慧灯杆物联网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018年5月25日控股子公司重庆光电信息研究院有限公司获得嵌入式软件产品证书。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4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7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3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1
第九节	行业信息	33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4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8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星河光电	指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会计师、信永中和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申万宏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科风投	指	重庆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伯爵王	指	重庆伯爵王照明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光电研究院	指	重庆光电信息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LED	指	发光二极管（Light Emitting Diode），是一种能够将电能转化为可见光的、固态的、能发光的半导体器件（电子元件），由镓（Ga）与砷（AS）、磷（P）的化合物制成，它可以直接把电转化为光。当电子与空穴复合时能辐射出可见光，因而可以用来制成发光二极管
EMC	指	合同能源管理（Energy Management Contracting），该机制是用能单位无须投资，节能服务公司出资改造或升级设备，以节省的能源费用（如电费）来回收节能项目投资的全部成本和实现利润
景观照明	指	指既有照明功能，又兼有艺术装饰和美化环境功能的户外照明工程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裴小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珍慧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裴春利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一）技术升级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 LED 半导体照明行业属于高速发展的行业，技术更新周期较短，技术升级换代迅速，该行业大量应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涉及多种学科，若公司不能持续重视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研发，以及现有产品的升级换代，以及不能保证研发费用的持续投入，不能密切追踪行业最新研究方向和理念，可能导致技术进步缓慢，产品更新换代迟缓而不能满足市场需求，从而降低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将对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二）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LED 照明产业发展前景广阔，近年产业快速发展，产业下游应用进入门槛低，吸引了不少资金投入 LED 产业项目，以及国外 LED 照明巨头进入中国市场，加剧了 LED 市场竞争。恶性竞争导致挤压价格，尽管 LED 照明广泛应用于各种环境使数量持续增长，但因价格的下跌产值增长趋缓。行业市场集中度较低，多数企业产能规模较小，行业内具有规模优势的企业较少，少数企业具备研发能力、技术创新、产品定制服务能力。生产经营依赖政府补贴和工程项目支持，核心技术欠缺。有能力进行大型城市 LED 照明工程施工的企业不多，竞争程度不高，工程利润率相对较高。未来可能会有其他企业通过内部研发或外购的方式取得核心技术进入该领域，加剧市场竞争程度，使 LED 照明工程领域的整体利润水平降低。虽然子公司伯爵王拥有

	<p>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等施工资质，公司及子公司具有为客户提供产品研发、生产、施工、服务、售后维护于一体的核心竞争优势与核心技术优势，具备了从事大、中型工程项目施工及跨区域经营的能力，也拥有一定的市场地位和市场影响力，但随着行业市场化程度的不断加深，照明工程企业的优胜劣汰将进一步加剧。同时，由于行业内集中度较低，企业数量众多、业务资质参差不齐等原因将导致市场竞争不断加剧，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可能使公司的市场份额下降，行业整体利润水平降低，从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增长和盈利能力的稳步提升。</p>
(三) 客户集中的风险	<p>公司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公司及子公司承接的项目主要以大中型工程为主，客户主要为政府部门或其所属的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主体，单项工程金额较大。鉴于大中型项目在盈利能力和规模效益等方面的优势，公司未来仍将继续加强对大中型工程项目的承接力度，公司客户集中度可能在未来一段时期内继续保持较高水平，由此可能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如果政府部门或其所属的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主体的项目计划发生变化，公司将可能面临依赖单一市场和特定客户群的风险，给公司带来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照明工程施工项目完成后，大部分客户短期内一般不会再启动新的照明施工项目，公司需要不断开拓新客户，如果公司市场开发策略不符合市场变化、市场开发投入不足，公司可能存在不能持续稳定地开拓新客户而导致公司业绩波动的风险。</p>
(四) 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p>公司所处行业虽是国家政策鼓励行业，但行业竞争加剧，LED 行业景气度的影响，LED 产品价格持续走低。如果项目实施期长，EMC 业务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未来公司业务不如预期稳步增长或未能继续保持竞争优势，公司存在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继续下降的风险。</p>
(五) 原材料和劳务价格上涨风险	<p>公司的工程施工项目成本构成主要为工程材料和人员劳务，照明产品成本主要为直接材料。其中，采购原材料主要有铝型材等结构件、LED 电源、LED 光源、线路板、标件、硅胶垫、导热石墨片、LED 透镜、注塑件等等。因此，如果未来原材料的采购价格或生产成本大幅上涨、人员劳务成本大幅上涨，将会增加公司经营成本，从而可能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p>
(六) 短期偿债能力较弱的风险	<p>2018 年流动比率为 1.66%；速动比率为 1.38%。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好，但需提高应收账款和存货的周转率。</p>
(七) 产品质量及潜在诉讼的风险	<p>公司及子公司从事的照明工程项目涉及产品研发、生产、施工、监理、试运行等多个环节，参与主体较多，子公司可能面临多项责任和风险，如因施工质量不合格而导致的赔偿责任，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发生的人身、财产损害赔偿责任，或因不及时付款而产生的材料、人工费等清偿责任，以及因业主拖延付款导致的债务追索风险等，上述责任及风险均可能导致潜在诉讼风险，对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以上（潜在）诉讼或（潜在）纠纷。</p>

(八) 核心人员流失的风险	<p>稳定、高效的科研人才队伍是企业保持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和管理团队长期服务于 LED 照明行业，对该行业的管理模式、业务流程、研发体系等有着长期、深入、全面的理解，该类人才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虽然公司已经制定并实施了针对公司优秀人才的多种绩效激励制度，但随着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行业对专业人才和技术需求的与日俱增，仍不能排除优秀人才流失的风险。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扩张，公司对于人才的需求更为强烈，如果公司不能在稳定现有核心人员和管理团队的基础上吸引更多优秀人才，或者造成人才流失，将对公司日常经营和长远发展产生不利影响。</p>
(九) 报告期内往来借款较多的风险	<p>股份改制完成后，公司的各项管理制度已在逐步完善中，对关联方和个人借款情况进行了严格规范，公司往来借款余额大幅下降。但如果未来公司相关管理制度不能有效执行，公司仍然存在着相应不规范的风险。</p>
(十)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p>裴小红、裴勇、裴进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一直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同时裴小红担任公司董事长，裴勇担任董事及总经理，裴进担任公司董事，在各方面对公司存在较强影响力，如果其通过行使表决权、管理职能或任何其他方式对公司经营决策、人事等方面进行控制，可能对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产生不利影响。</p>
(十一) 控股子公司担保资金被冻结的风险	<p>研究院与重庆银行大渡口支行签订质押担保合同，为重庆臻誉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在重庆银行大渡口支行签发 18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提供质押担保。该银行承兑汇票到期，重庆臻誉未能如期偿还承兑资金，重庆银行大渡口支行遂扣划研究院质押存单资金。研究院向重庆臻誉追偿该担保资金。重庆冲击波路桥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将资金转入研究院。</p> <p>因重庆冲击波取得该笔资金来源涉及经济诈骗，2017 年 3 月 27 日研究院的该笔资金被重庆市公安局渝中区分局冻结。</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Chongqing StarWay Optoelectronics Technology Corp., Ltd
证券简称	星河光电
证券代码	836368
法定代表人	裴小红
办公地址	重庆市渝北区双凤桥街道茂林路 9 号 2 幢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赵菁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23-67589518
传真	023-67382299
电子邮箱	471115433@qq.com
公司网址	http://www.starway-led.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重庆市渝北区双凤桥街道茂林路 9 号 2 幢 40112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0 年 8 月 10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3 月 30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3872-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照明器具制造-照明灯具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LED 光电节能产品、灯具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60,6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无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裴小红、裴勇、裴进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125590335917	否
注册地址	重庆市渝北区双凤桥街道茂林路9号2幢	否
注册资本（元）	60,6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常熟路 239 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侯黎明、李春梅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重庆市北部新区金渝大道 99 号汽博大厦 26 楼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85,964,435.31	54,030,072.35	59.10%
毛利率%	19.15%	27.02%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40,171.86	-4,402,039.15	12.7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435,733.04	-10,106,241.75	-13.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5.54%	-5.3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6.49%	-12.22%	-
基本每股收益	-0.06	-0.07	14.29%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55,942,548.77	148,411,218.39	5.07%
负债总计	81,031,084.60	68,586,296.89	18.1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7,412,531.54	71,252,703.40	-5.3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11	1.18	-5.9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7.39%	20.2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1.96%	46.21%	-
流动比率	1.66	1.95%	-
利息保障倍数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22,826.51	-5,949,809.56	-241.57%
应收账款周转率	1.69	0.90	-
存货周转率	4.98	4.89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5.07%	-5.94%	-
营业收入增长率%	59.10%	-44.39%	-
净利润增长率%	13.8%	-160.98%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60,600,000	60,60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4,145.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8,650,327.8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44,002.4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64,960.3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99,490.68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1,092,926.60
所得税影响数	-14,891.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512,256.7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595,561.18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本公司所处行业为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领域半导体行业，专注于 LED 照明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专业提供照明解决方案的制造商。拥有合同能源管理、“高新技术企业”和“高新技术产品”、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资质；通过质量管理体系、中国节能产品、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设立了“重庆市半导体照明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重庆市博士后科研工作站”、“重庆院士专家工作站”、“重庆市首席专家工作室”以及由国家“万人计划”科技创业领军人才、国家科技部科技“创新创业”人才、重庆市科技“创业领军”人才领衔的院士、博士、硕士高端人才技术团队。依托重庆光电信息研究院有限公司的研发平台，与西南大学建立了产学研合作关系，在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的开发中注重以技术创新抢占制高点，支撑公司中长期的发展战略，优化产品结构，降低生产成本，适应市场变化，满足市场要求，使公司产品始终保持行业领先状态。以智慧照明、智慧园区、智慧农业为重点研发方向，将物联网、云计算融入智能照明中，以专业技术研发平台保障公司产品的创新活力，助力公司持续经营发展。为市政照明、城市景观照明、桥梁隧道照明、通用照明领域等客户提供个性化需求的照明技术解决方案服务。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注重持续创新能力的提升，2018 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5 款产品（LED 路灯、隧道灯、高杆灯、工矿灯、洗墙灯）获得高新技术产品认证，通过中国国家强制产品认证。公司通过品牌战略营销，建设行业标准模式，以项目合作形式建立赢利关系，合同能源管理 EMC，工程投标，产品直销，为客户提供个性化需求的照明技术解决方案的商业模式进行市场业务开拓。把售前、售中、售后贯穿在服务客户的全过程中，做到服务第一，加强品牌建设。公司主要客户为重庆索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重庆长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重庆空港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米易县城市管理局、四川川投峨眉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城口县城市管理局等。产品销售、工程设计、工程安装、技术服务收入为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无变化，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起到了稳步发展的作用。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2018 年，完成了“万智天城”V2.0 的产品开发，成功研发了 1 个平台即智慧城市异源物联网平台，4 个子系统即智能照明、视频监控、环境检测、信息发布；按照市场需求，启动了余松路项目招标、数据谷示范项目建设、智慧工地技术需求、美天项目示范、北碚十里温泉城项目技术需求、潼南大道项目需求、渝北空港工业园项目需求研发，并对毕节项目进行了持续维护。

2018年，在都市信息农业领域，一是完成了都市信息农业产业化试验基地（即车库植物工厂）的建设任务，开发了自主硬件设施及控制软件，试验基地并于5月投入使用；二是针对都市乐园项目，设计了三维模型图，完成了结构手板；关于嘉德植物工厂项目，我院持续解决了控灯不稳定、传感器失效、水泵干抽及串口通信不稳定等问题；三是中梁山七彩祥云开心农场植物架成功开局，现已正常投入使用。

(1) 在品牌拓展方面，参加了广州“光亚展”、重庆“智博会”等展会，顺利完成公司的参展参会目标。成功举行“万智天城”产品发布会，取得了较好的市场反响。

(2) 营销状况方面，以智慧灯杆系统产品为重点，涉足智慧城管、智慧市政、智慧交通、智慧园区、智慧景区等开展市场营销工作。

(3) 合作伙伴方面，已搭建了中电科、中国电信、中冶赛迪、武汉新峰科技、江西飞尚、重庆万博等战略合作伙伴，与浪潮集团、华为、中国联通、杭州品茗等建立了密切的合作，未来将继续壮大战略合作团队资源。

报告期内，子公司获得照明工程设计乙级资质，进一步提高照明工程专业设计水平。同时公司对子公司增资4000万元，提升了子公司在市场竞争中的竞争力，有利于公司在照明工程领域协同发展，获得更多的市场机会。

积极与海康威视、中科智联、中易物联、顺舟科技等公司进行了技术交流。在科研项目、成果转化、人才培养及学术交流方面，星河光电、研究院与中冶赛迪、声光电等国内外10家行业优势企业，北邮、川大、重大、赛宝等8个科研院所及团队进行了交流合作。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85,964,435.31元，较上年增加31,934,362.96万元，同比增长59.10%；实现营业利润-7,716,860.92元，较上年增加416,190.87元，同比增长5.12%；实现净利润-4,913,457.33元，较上年增加786,931.08元，同比增长13.80%；总资产为155,942,548.77元，较上年增加7,531,330.38元，同比增长5.07%，净资产为74,911,464.17元，较上年减少4,913,457.33元，同比降低6.16%。

营业收入变动主要原因系子公司重庆伯爵王照明设计工程有限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47,365,536.95元，从而增加营业收入。

(二) 行业情况

从全球视角看，LED产业正处于稳健发展期，目前全球LED产业可以分为四大地区。一是欧美地区，以通用照明为主攻方向，产品特点是高可靠性和高亮度。二是日本，在通用照明和背光显示都技术领先，并且兼顾通用照明、汽车、手机和电视。三是台湾和韩国，以背光显示为主线，包含手机、TV、电脑背光，出货量大但毛利率低。四是中国大陆，主要业务为户外显示屏、广告屏和照明灯等领域。

全球LED市场保持快速增长的态势的主要增长来源于室内通用照明、建筑照明、景观照明、背光源和户外LED大屏幕等爆发式增长，在未来3—5年，随着技术的成熟和成本的下降，LED在通用照明领域市场渗透率将进一步提高，并且汽车照明、小间距LED显示屏等应用的继续拓展有望迎来LED行业新一轮爆发。

根据数据显示，2016年全球LED照明的渗透率在31%左右，预计2017年LED照明市场规模将达到404亿美元，渗透率达37%，预计2017-2021年全球LED照明年复合增长率为12%。

国内LED产业增速强劲，LED应用端照明增速最快。在“国家半导体照明工程”计划的推动下，我国LED产业迅速发展。从目前全球LED市场来看，我国作为全球电子产业制造基地，已成为全球LED产业发展最快的区域，初步形成了包括LED外延片、LED芯片、LED封装以及LED应用在内的较为完整的产业链。

2014年-2016年，我国LED产业规模由3507亿元增长至5,216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21.96%。其中，2016年，LED外延芯片市场规模约182亿元，同比增长20.5%；LED封装市场规模748亿元，同比增长21.6%；LED应用市场规模4,286亿元，同比增长23.2%。

国内LED行业主要应用市场：

(1) 显示屏应用

近年来，随着 LED 芯片材料技术进步和控制技术的不断提升，LED 显示屏综合性价比优势日益突出，使用范围不断扩大，增长速度明显快于传统的单双色显示屏。2010 年我国 LED 显示屏应用市场产值约为 150 亿元，2016 年我国 LED 显示屏应用市场产值已达到约 548 亿元，此期间年复合增长率达 24.1%，近三年发展增速均保持在 30% 左右，是 LED 行业未来发展的重要方向之一。

(2) 背光源应用

2010 年我国 LED 背光源应用市场产值已达到约 160 亿元，2016 年我国 LED 背光源应用市场产值已达到约 520 亿元，此期间年复合增长率达 12.71%。目前，LED 在以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等为主的中小尺寸背光源市场和以液晶电视为主的大尺寸背光源市场渗透率均已达 100%，近三年来发展增速持续降低，此领域未来增长主要来自于各产品出货量的增长。

(3) 照明应用

近年来随着 LED 发光效率的提升、综合成本的逐步降低，以及政府大力推广节能政策，LED 通用照明迎来超快速发展期，我国 LED 照明市场渗透率短短几年内即由 2011 年的 1% 提升至 2016 年的 42%。根据数据显示，2010 年我国 LED 通用照明市场产值约 190 亿元，市场渗透率仅为 0.64%；2016 年我国 LED 通用照明市场产值已达到约 2040 亿元，市场渗透率达到 42%，此期间年复合增长率分别达 48.53% 及 100.84%。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2,458,518.26	14.40%	32,971,347.68	22.22%	-31.88%
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	51,180,151.57	32.82%	50,284,808.46	33.88%	1.78%
存货	19,807,164.36	12.70%	8,081,532.55	5.45%	145.09%
投资性房地产	6,732,942.70	4.32%	7,245,212.36	4.88%	-7.07%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10,842,839.64	6.95%	12,235,173.79	8.24%	-11.38%
在建工程	2,818,781.20	1.81%	2,321,650.00	1.56%	21.41%
短期借款	20,600,000.00	13.21%	10,000,000.00	6.74%	106.00%
长期借款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本期较上期减少 10,512,829.42 元，较上期降低 31.88%，主要系在建工程项目以及日常运营开支
- 2、存货：本期较上期增加 11,725,631.81 元，较上期增涨 145.09%，主要系子公司重庆伯爵王照明设计工程有限公司未完工项目城口项目的发出商品成本 11,924,726.84 元
- 3、短期借款：本期较上期增加 10,600,000 元，较上期增涨 106.00%，主要系子公司重庆伯爵王照明设计工程有限公司新增浙商银行贷款 10,000,000 元。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85,964,435.31	-	54,030,072.35	-	59.10%
营业成本	69,505,852.79	80.85%	39,430,549.89	72.98%	76.27%
毛利率%	19.15%	-	27.02%	-	-
管理费用	15,644,569.66	18.20%	16,129,582.00	35.02%	-17.32%
研发费用	2,356,425.48	2.74%	2,791,272.34	5.17%	-15.58%
销售费用	2,568,935.10	2.99%	2,475,495.74	4.58%	3.77%
财务费用	1,399,982.07	1.63%	1,227,503.01	2.27%	14.05%
资产减值损失	1,839,756.66	2.16%	-517,636.59		
其他收益	399,490.68	0.46%	391,154.02	0.72%	2.13%
投资收益	0	0%	0	0%	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0%	0	0%	0%
资产处置收益	34,145.30	0.04%	7,458.59	0.01%	357.84%
汇兑收益	0	0%	0	0%	0%
营业利润	-7,716,860.92	-	-8,133,051.79	-15.05%	-
营业外收入	3,356,123.10	-	2,855,745.98	5.29%	-
营业外支出	139,199.71	-	220,230.26	0.41%	-
净利润	-4,913,457.33	-	-5,700,388.41	-10.55%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本期较上期增加 31,934,362.96 元，较上期增涨 59.10%，主要系本期 LED 安装收入较上期增加 48,197,073.94 元，产品收入降低 16,352,796.28 元。

2、营业成本：本期较上期增加 30,075,302.90 元，较上期增涨 76.27%，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增加，同比营业成本也随之增加。

3、资产处置收益：本期较上期增加 26,686.71 元，较上期增涨 357.84%，主要系处置出售柴油发电机。

4、营业外支出：本期较上期减少 81,030.55 元，较上期降低 36.79%，主要系上期因与供应商产生付款利息而增加支出，故导致本期较上期支出降低。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83,574,981.24	51,715,288.48	61.61%
其他业务收入	2,389,454.07	2,314,783.87	3.23%
主营业务成本	68,973,166.49	38,958,363.17	77.04%
其他业务成本	532,686.3	472,186.72	12.81%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LED 产品销售	8,809,059.24	10.25%	25,161,855.52	46.57%
LED 安装劳务	72,428,672.87	84.25%	24,231,598.93	44.85%
EMC 项目	2,244,022.72	2.61%	2,244,022.72	4.15%
研究服务	93,226.41	0.11%	77,811.31	0.14%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营业收入：主要由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构成；主营业务收入本期较上期增加 31859692.76 元，较上期增涨 61.61%，主要系 LED 安装劳务增加，本期 LED 安装劳务收入较上期增加 48197073.94 元，较上期增涨 198.90%。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重庆空港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4,020,184.67	27.94%	否
2	米易县城市管理局	15,158,742.98	17.63%	否
3	四川川投峨眉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8,590,909.09	9.99%	否
4	城口县市政园林管理局	5,172,411.20	6.02%	否
5	北京云星云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47,122.98	5.87%	否
合计		57,989,370.92	67.45%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837,648.00	15.66%	否
2	重庆易轩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5,859,486.55	9.33%	否
3	四川瑞果科技有限公司	5,736,701.50	9.13%	否
4	江门市中亚光电有限公司	3,980,606.00	6.34%	否
5	广东自由之光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3,546,394.00	5.65%	否
合计		28,960,836.05	46.11%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22,826.51	-5,949,809.56	-241.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202.5	19,397,830.47	-103.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32,627.94	-7,491,503.17	-237.92%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本年金额 85,348,637.56 元，上年金额 79,993,481.08 元；收到的税费返还本年金额 500,000.00 元；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年金额 33,254,229.80 元，上年金额 9,136,702.19 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本年金额 119,102,867.36 元，上年金额 89,130,183.27 元；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本年金额 72,754,200.16 元，上年金额 49,646,781.09 元，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本年金额 20,609,690.18 元，上年金额 14,938,975.77 元，支付的各项税费本年金额 3,047,417.09 元，上年金额 5,667,250.23 元，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年金额 43,014,386.44 元，上年金额 24,826,985.74 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出本年金额 139,425,693.87 元，上年金额 95,079,992.83 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年金额为-20,322,826.51 元；上年金额 -5,949,809.56 元。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本年金额 45,000.00 元，上年金额 16,023.00 元，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上年金额 21,173,462.00 元，投资活动现金流入本年金额 45,000.00 元；上年金额 21,189,485.00 元；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本年金额 638,202.50 元，上年金额 1,047,400.54 元，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上年金额 744,253.99 元，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本年金额 638,202.50 元，上年金额 1,791,654.53 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年金额-593,202.50 元，上年金额 19,397,830.47 元。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本年金额 20,600,000.00 元，上年金额 10,000,000.00 元；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年金额 1,728,186.00 元，上年金额 1,500,000.00 元；筹资活动现金流入本年金额 22,328,186.00 元，上年金额 11,500,000.00 元；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本年金额 10,000,000.00 元，上年金额 5,000,000.00 元；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本年金额 1,201,397.50 元，上年金额 531,787.49 元；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年金额 794,160.56 元，上年金额 13,459,715.68 元；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本年金额 11,995,558.06 元，上年金额 1,899,1503.17 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年金额 10,332,627.94 元，上年金额-7,491,503.17 元。公司本期发生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主要是投资、银行借贷、关联方和第三方之间临时拆借资金有关的现金流入与流出。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0,332,627.94 元，主要系子公司新增贷款 10,000,000.00 元，母公司新增信用贷款 1,200,000.00 元。

综上，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政策，总体现金流与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相适应。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全资子公司重庆伯爵王照明设计工程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4,734,555.33 元，营业成本 64,214,408.48 元，销售费用 419,479.24 元，管理费用 6,799,070.80 元，营业利润-130,328.18 元，营业外收入 1,749,182.10 元，营业外支出 61,832.56 元，净利润 1,163,295.20 元；

控股子公司重庆光电信息研究院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55,301.63 元，营业成本 211,004.16 元，销售费用 799,656.11 元，管理费用 5,468,865.20 元，营业利润-3769088.26 元，营业外收入 1091123.10 元，营业外支出 5,248.52 元，净利润-2,683,213.68 元，因其公司性质前期管理费用较大，故而本期亏损影响合并数据较大；

报告期内暂无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情况。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五)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的背景及原因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以下简称“《修订通知》”），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同时废止。公司将按照《修订通知》的规定和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变更。

2、变更前后的会计政策及变更的执行日期

本次变更前，公司财务报表格式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修订并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相关规定。本次变更后，公司财务报表格式执行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修订并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相关规定。并自颁布之日起开始执行上述准则。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3、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会[2018]15 号文件的要求，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项目的列示，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1)资产负债表主要是归并原有项目：

- ①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 ②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收款”项目；
- ③原“固定资产清理”和“固定资产”项目合并计入“固定资产”项目；
- ④原“工程物资”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
- ⑤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 ⑥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 ⑦原“专项应付款”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

(2)利润表主要是分拆项目，并对部分项目的先后顺序进行调整，同时简化部分项目的表述：

- ①新增“研发费用”项目，从“管理费用”项目中分拆“研发费用”项目；
- ②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只涉及财务报表列报和调整，除上述项目变动影响外，不存在追溯调整事项，对公司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均无实质性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及影响

无。

(3) 前期差错更正和影响

无。

(七)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在追求经济效益、维护股东利益的同时，积极保护债权人权益，按期偿还债务没有出现逾期欠款；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按照劳动法规定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为员工缴纳了五险一金，按期发放工资，每年并为员工准备了生日礼金及法定节假日福利；诚信对待供应商、消费者，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合作，谋求共赢发展；积极参与环境保护、社区建设等公益事业，遵守社会公德、商业道德，促进公司与社会的协调、和谐和可持续发展。

公司为积极响应国家精准扶贫战略思想，促进社会公益事业发展与和谐社会建设，体现现代企业社会责任，做出一个公众公司应有的表率。2018 年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开展了以下扶贫帮扶活动。

一是继续深入宣传贯彻国家扶贫工作的战略思想。使公司全体员工对扶贫工作有了新的认识和重视程度。

二是公司参加了全国工商联“万企帮万村、全联在行动”的消费扶贫活动。在云南、贵州调研过程中发现深度贫困地区有很多生态、天然、绿色、健康的食品。在当地采购了 4,000 斤的“女儿国摩梭红软米”市场价值 144,000 元。通过消费贫困地区的农业特产品，促进贫困地区发展、帮助贫困乡亲脱贫。

三是 2019 年扶贫计划。

- 1、对弱势群体提供定点的健康帮扶慈善捐赠；
- 2、一对一的进行教育扶贫捐赠；
- 3、加大产业技术扶贫和就业扶贫。

三、 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深耕于 LED 照明行业，专注于 LED 照明核心业务的持续经营，组织机构健全，高层管理及核心团队稳定，2016 年出资设立了控股子公司——光电信息研究院，以专业技术研发平台保障产品的创新活力，助力公司持续经营发展。2018 年重庆市科学技术局、重庆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重庆市税务局联合向星河光电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将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在工程照明方面，子公司伯爵王取得各项专业资质，公司增加对子公司伯爵王的投资，增强其在市场中的竞争力。人才集聚平台，在通过资源整合，为技术创新和产品升级换代夯实基础，支撑公司的持续经营。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完全独立，日常经营业务有序开展，公司治理日趋完善，作为重庆市 LED 行业的重点企业，将对公司未来业务扩展起着重要的支撑作用。我们相信，星河光电能够为中国的智慧城市、数字经济、经济转型及扩大消费，发挥独特而重要的作用，并在此过程中为股东创造价值。综上所述，公司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技术升级风险

公司所处的 LED 半导体照明行业属于高速发展的行业，技术更新周期短，该行业大量应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涉及多种学科，若公司不能持续重视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和现有产品的升级换代，以及研发费用的持续投入，同时不能密切追踪行业最新研究方向和理念，可能导致技术进步缓慢，产品更新换代迟缓而不能满足市场需求，从而降低公司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将对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如下：

公司通过多种方式提升创新活力，促进技术创新和升级包括：1) 强化细分专业技术人才的建设，对公司产品各项细分技术领域进行跟踪和研究，为产品技术升级换代提供支持；2) 提升研发人才素质，包括对现有研发人员提供培训和提供更高级的实践磨练活动，通过校招应届研究生进行定向培养和储备等；3) 通过各类 LED 照明产品展会、网络信息数据库、专利数据库、行业杂志、行业人员等渠道获取行业及竞争对手产品的最新技术发展信息，追踪行业最新技术发展。

2、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景观照明工程行业前景广阔，在我国起步较晚，进入门槛相对较低，大多数企业规模偏小、研发与施工经验及技术储备不足，主要集中在小型的技术含量低的工程上，且竞争较为无序。我国大部分 LED 生产企业主要集中于技术含量较低的产业链中下游，市场集中度低，生产经营依赖政府补贴和工程项目，不具备核心技术。根据中国照明电器协会的统计，目前国内从事 LED 照明产品的企业已接近一万家，由于缺少核心技术和差异化产品，大多数中小企业长期处于低价竞争状态，行业存在经营状况恶化风险。另外，目前国内 LED 行业相关标准和检测体系尚未完全建立，多数厂商产品标准不一，市场存在无序竞争，行业标准的缺失导致产品质量良莠不齐，加上价格竞争导致低端产品泛滥，不利于 LED 照明行业的健康发展。

同时，有能力进行大型城市景观照明工程施工的企业不多，竞争程度不高，工程利润率较高。未来可能会有其他企业通过内部研发或外购的方取得核心技术进入该领域，加剧市场竞争程度，使景观照明工程领域的整体利润水平降低。虽然公司拥有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等施工资质，具有为客户提供产品研发、生产、施工、维护一体化的核心竞争优势与核心技术优势，具备了从事大型工程项目施工及跨区域经营的能力，也拥有一定的市场地位和市场影响力，但随着行业市场化程度的不断加深，照明工程企业将优胜劣汰。同时，由于行业内集中度较低，企业数量众多、业务资质参差不齐等原因将导致市场竞争不断加剧，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可能使公司的市场份额下降，行业整体利润水平降低，从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增长和盈利能力的稳步提升。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如下：

公司正采取多样化手段防控市场风险，主要包括：1) 公司近年来不断加强技术研发、逐年加大研发投入，努力提升自身核心竞争力；2) 公司正全力丰富产品线，并加速产品的升级换代；3) 努力实现盈利多元化，公司正着力开拓 EMC 业务模式，并计划将基于 LED 特点的家居智能照明作为公司未来的业务的重要发展方向。

公司将加强自主创新，不断开发新产品，对原有产品进行升级换代，以满足客户不断增长的需求，并致力提高服务质量，为客户创造更大的价值。

3、客户集中的风险公司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公司及子公司承接的项目主要以大中型工程为主，客户主要为政府部门或其所属的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主体，单项工程金额较大。鉴于大中型项目在盈利能力和规模效益等方面的优势，公司未来仍将继续加强对大中型工程项目的承接力度，公司客户集中度可能在未来一段时期内继续保持较高水平，由此可能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如果政府部门或其所属的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主体的项目计划发生变化，公司将可能面临依赖单一市场和特定客户群的风险，给公司带来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照明工程施工项目完成后，大部分客户短期内一般不会再启动新的照明施工项目，公司需要不断开拓新客户，如果公司市场开发策略不符合市场变化、市场开发投入不足，公司可能存在不能持续稳定地开拓新客户而导致公司业绩波动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应对措施：

公司正在不断开拓新客户，努力使客户结构优化，逐步降低对少数单一客户的业绩依赖。公司已着手调整优化客户结构，并从风险监控、防范应对下游客户经营风险方面实施一系列应对措施，包括筛选优质客户、降低对主要客户依赖程度、定期监督客户回款情况，以保证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性。

4、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虽是国家政策鼓励行业，但行业竞争加剧，LED 行业景气度的影响，LED 产品价格持

续走低。如果项目实施期长，EMC 业务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未来公司业务不如预期稳步增长或未能继续保持竞争优势，公司存在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继续下降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应对措施：

持续创新，提高产品的竞争能力，对主要产品不断进行工艺优化，巩固主要产品在技术、质量、成本和规模上领先优势。保障研发投入，开发新产品，谋划知识产权的战略布局，在保护自主知识产权的同时，实现知识产权的证券化，价值化。以差异化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核心技术的产品通过品牌战略占领市场。

5、原材料和劳务价格上涨的风险

公司的工程施工项目成本构成主要为工程材料和人员劳务，照明产品成本主要为直接材料。其中，采购原材料主要有铝型材等结构件、LED 电源、LED 光源、线路板、标件、硅胶垫、导热石墨片、LED 透镜、注塑件等等。因此，如果未来原材料的采购价格或生产成本大幅上涨、人员劳务成本大幅上涨，将会增加公司经营成本，从而可能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应对措施：

为了应对铝型材、LED 电源、LED 光源等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的风险，公司将根据客户的需求，采取分批供货，减少从客户下单到公司生产出货之间的生产周期，减少原材料的波动对企业生产成本的影响。

6、短期偿债能力较弱的风险

2019 年流动比率为 1.66；速动比率为 1.38。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好，可继续提高应收账款和存货的周转率。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应对措施：

公司管理层充分意识到了上述风险，未来将一方面加强现金流管理，优化业务结构，另一方面也将积极开拓融资渠道，通过本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提升公司形象和商业信誉，争取更多的融资便利，合理保障充分的偿债能力。

7、产品质量及潜在诉讼的风险

公司从事的景观照明工程项目涉及产品研发、生产、施工、监理、试运行等多个环节，参与主体较多，公司可能面临多项责任和风险，如因施工质量不合格而导致的赔偿责任，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发生的人身、财产损害赔偿责任，或因不及时付款而产生的材料、人工费等清偿责任，以及因业主拖欠付款导致的债务追索风险等，上述责任及风险均可能导致潜在诉讼风险，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以上（潜在）诉讼或（潜在）纠纷。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如下：

1) 依托公司多年的 LED 产品生产和质量控制的经验，已具备自我完善的质量改进机制，最大限度地保证公司产品质量；2) 配备足够的质量工程技术人员，保障产品实现全过程的质量控制，确保产品质量得到持续提升；3) 指定专业部门收集并解读最新的 LED 法律法规及技术法规的要求，并收集并评估市场各类产品的使用情况和反馈信息，并将其及时转化至产品的生产制造和检验检测等过程中，保证产品质量适宜、可靠。

8、核心人员流失的风险

稳定、高效的科研人才队伍是企业保持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和管理团队长期服务于 LED 照明行业，对该行业的管理模式、业务流程、研发体系等有着长期、深入、全面的理解，该类人才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虽然公司已经制定并实施了针对公司优秀人才的多种绩效激励制度，但随着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行业对专业人才和技术需求的与日俱增，仍不能排除优秀人才流失的风险。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扩张，公司对于人才的需求更为强烈，如果公司不能在稳定现有核心人员和管理团队的基础上吸引更多优秀人才，或者造成人才流失，将对公司日常经营和长远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如下：

公司目前正在加大人才储备，在人才吸纳方面将采取成熟人才引进与自主培养人才同步进行的人才策略，加强与高校的校企合作以计划性储备人才。并拟在本次挂牌后采取对于高管、核心技术人员等的股权激励、采取感情留人薪酬留人等各种措施，最大程度地吸引与挽留人才。

9、报告期内往来借款较多的风险

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尚不完善，资金管理制度和关联方相关制度尚未有效建立，亦未履行相应的审批决策程序，员工备用金制度不完善，财务规范意识不高，报告期内出现较多关联方和个人借款的情形。股份改制完成后，公司的各项管理制度已在逐步完善中，对关联方和个人借款情况进行了严格规范，截至报告期内，公司往来借款余额大幅下降。但如果未来公司相关管理制度不能有效执行，公司仍然存在着相应不规范的风险。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将通过增资扩股、引进新的战略投资者及取得银行贷款等融资方式补充流动资金，若公司能成功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将积极运用该平台进行股票发行等融资方式；同时，公司将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加快流动资金的周转。

10、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裴小红、裴勇、裴进自有限公司设立以来一直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同时裴小红始终担任公司董事长，裴勇担任总经理，在各方面对公司存在较强影响力，如果其通过行使表决权、管理职能或任何其他方式对公司经营决策、人事等方面进行控制，可能对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如下：

提升企业决策的水平，可以有效防止由于决策的失误而引起的企业风险。企业将选用科学的决策方法，董事会对公司的经营决策和人事进行监控，监事会对财务和人事进行进行全面监控，用以控制公司经营和未来发展带来风险。公司正逐步完善各种规章制度以及内部控制体系，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不断吸收先进管理理念，以此提高企业经营管理水平。

11、控股子公司担保资金被冻结的风险

研究院与重庆银行大渡口支行签订质押担保合同，为重庆臻誉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在重庆银行大渡口支行签发 18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提供质押担保。该银行承兑汇票到期，重庆臻誉未能如期偿还承兑资金，重庆银行大渡口支行遂扣划研究院质押存单资金。研究院向重庆臻誉追偿该担保资金。重庆冲击波路桥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将资金转入研究院。因重庆冲击波取得该笔资金来源涉及经济诈骗，2017 年 3 月 27 日研究院的该笔资金被重庆市公安局渝中区分局冻结。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如下：

研究院向重庆市公安局渝中区公安分局提交申诉书，以公司系善意取得为由，请求公安机关解除对该资金的冻结措施。重庆市公安局于 2017 年 9 月 21 日对该项申诉做出回复，称“对该账户中冻结的资金应当依据人民法院最终生效判决进行处理”，拒绝了研究院的解除冻结请求。范永锐涉嫌诈骗罪案已经由重庆市渝中区人民法院受理，现在一审程序中，渝中区法院将择期开庭审理此案，该资金解冻有待法院对案件的最终判决。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六)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是否关联担保
重庆臻誉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8,000,000.00	2016.9.29-2016.12.29	质押	一般	已事后补充履行	否
总计	18,000,000.00	-	-	-	-	-

对外担保分类汇总：

项目汇总	余额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包括公司、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不含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	18,000,000.00
公司及子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清偿和违规担保情况：

2016 年 9 月 29 日，研究院将 1800 万元银行存款办理银行存单，同日，研究院与重庆银行大渡口支行签订质押担保合同，为重庆臻誉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臻誉）在重庆银行大渡口支行签发 18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提供质押担保（注）。2016 年 12 月 29 日该银行承兑汇票到期，重庆臻誉未能如期偿还承兑资金，重庆银行大渡口支行遂扣划研究院质押存单资金。

研究院向重庆臻誉追偿该 1800 万元担保资金。2017 年 3 月 23 日，重庆冲击波路桥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冲击波）将 1800 万元转入研究院。

因重庆冲击波取得该笔资金来源涉及经济诈骗，2017 年 3 月 27 日研究院的该笔资金被重庆市公安局渝中区分局冻结。2017 年 4 月 6 日研究院以该款项系善意取得，向重庆市公安局渝中区分局提交了解除冻结申请书。

目前案件正处于司法审查过程中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200,000	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200,000	0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0	0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15,000,000	1,550,000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6. 其他	0	0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编号
重庆伯爵王照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抵押贷款	1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8 年 2 月 6 日	2018-001
重庆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54.7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19 年 4 月 26 日	2019-011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金额较小，是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完成性和独立性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裴小红、裴勇、裴进向公司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关于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承诺：为保护星河光电的利益，规范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或任职履职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裴小红、裴勇、裴进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挪用星河光电及其子公司的资金，也不要求星河光电及其子公司为本人及本人控制或任职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严格执行星河光电《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所规定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回避制度等内容，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允原则及正常的商业条款进行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或任职的其他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星河光电及其子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护星河光电及其股东的利益不受损害”。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依据《公司章程》履行回避表决义务。

(六)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银行存款	冻结	18,123,174.71	11.62%	司法冻结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抵押	8,765,128.05	5.62%	用于短期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房屋建筑物	抵押	6,732,942.70	4.32%	用于短期借款抵押
总计	-	33,621,245.46	21.56%	-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	31,186,125	31,186,125	51.4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9,304,625	9,304,625	15.35%
	董事、监事、高管			9,804,625	9,804,625	16.18%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60,600,000	100%	-31,186,125	29,413,875	48.5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7,218,500	61.42%	-9,304,625	27,913,875	46.06%
	董事、监事、高管	39,218,500	64.72%	-9,804,625	29,413,875	48.54%
	核心员工					
总股本		60,600,000	-	0	60,6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2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裴小红	15,150,000		15,150,000	25%	11,362,500	3,787,500
2	裴勇	14,493,500		14,493,500	23.92%	10,870,125	3,623,375
3	重庆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13,281,500		13,281,500	21.92%	0	13,281,500
4	裴进	7,575,000		7,575,000	12.50%	5,681,250	1,893,750
5	冯致	3,000,000		3,000,000	4.95%		3,000,000
合计		53,500,000	0	53,500,000	88.29%	27,913,875	25,586,125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裴小红、裴勇、裴进为三姐弟关系，此外其他股东间均无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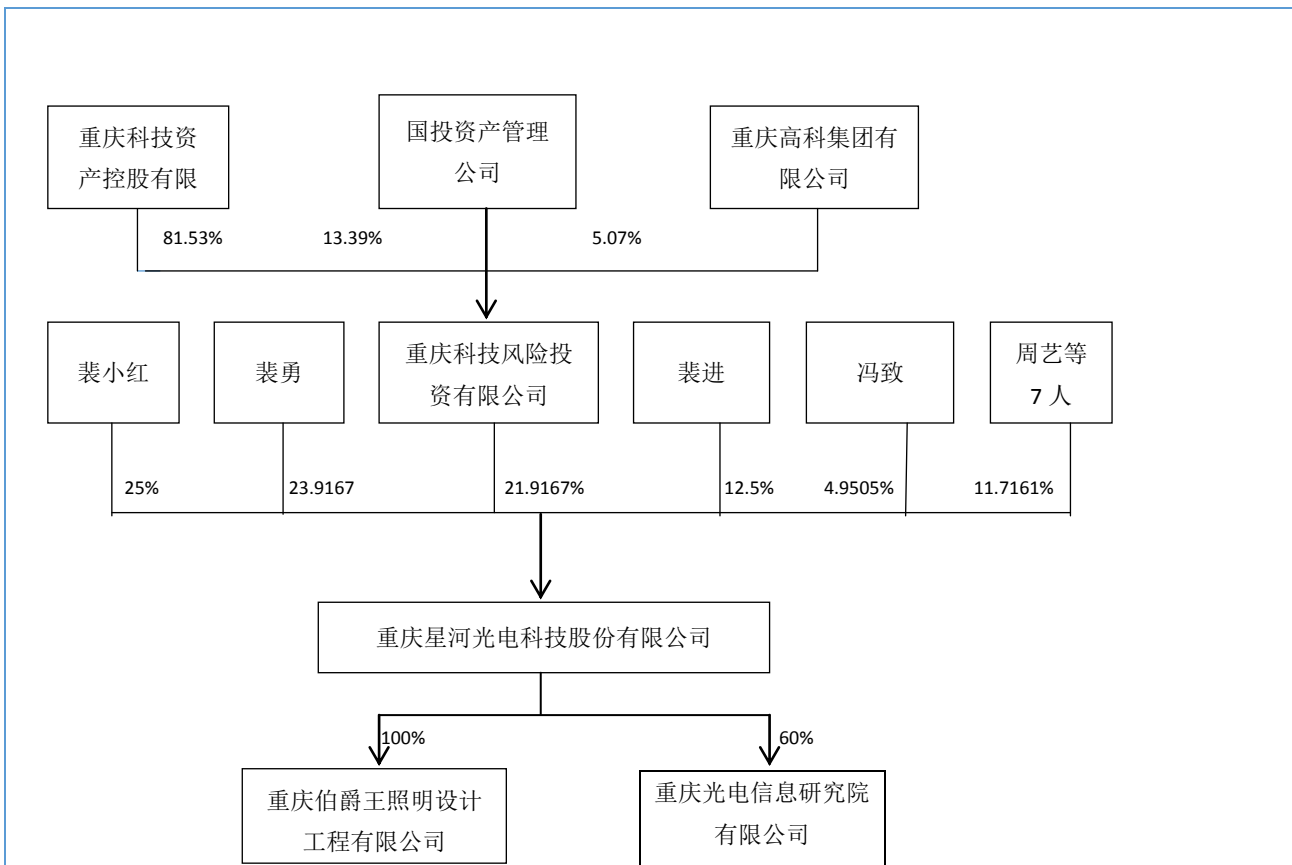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公司股权结构较为分散，前四大股东裴小红、裴勇、重庆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裴进分别持有公司 25.00%、23.92%、21.92%、12.50%的股权，其余自然人股东持股均不超过 5%，公司任一股东所持股份表决权均不足以单方面审议通过或否定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第一大股东裴小红虽然持股 25%，但由于前四大股东持股比例相近，公司不存在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因此，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裴小红、裴勇、裴进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如下：裴小红女士，1968 年 10 月出生，无党派人士，重庆市政协委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1 年 7 月至 1993 年 4 月任北新建材公司重庆办事处副主任，1993 年 5 月至 1995 年 3 月任深圳黄金灯饰有限总裁助理兼广州分公司总经理，1995 年 8 月至 1997 年 7 月任深圳伯爵王灯饰有限公司董事长；1997 年 8 月至 2004 年 3 月任深圳伯爵王照明设计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2004 年 8 月至 2010 年 7 月任重庆星河电气有限公司董事长；2010 年 8 月至 2015 年 10 月担任重庆星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 年 11 月起任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公司董事长。2017 年 12 月起任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裴勇先生，1972 年 8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93 年 7 月至 1995 年 12 月任深圳美术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经理；1996 年 1 月至 2004 年 7 月任重庆杰出科贸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4 年 8 月至 2010 年 7 月任重庆星河电气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 年 8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重庆星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5 年 11 月起任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17 年 12 月个人原因辞职总经理职务。裴进先生，1970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1 年 9 月至 1992 年 7 月任重庆市北碚区柳荫镇凉水小学教师；1992 年 8 月至 1994 年 5 月任北新建材重庆办事处销售经理；1994 年 6 月至 2005 年 8 月任成都明辰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 年 9 月至 2011

年 8 月任四川金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 年 8 月至今任伯爵王成都分公司负责人；2010 年 8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星河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11 月起任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信用	重庆银行	1,200,000	4.35%	1年	否
抵押贷款	浙商银行	10,000,000	7.395%	1年	否
抵押贷款	厦门银行	9,000,000	5.655%	1年	否
信用	建设银行	400,000		3年	否
合计	-	20,600,000	-	-	-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权益分派情况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 领取薪酬
裴小红	董事长、总经理	女	1968年10月	本科	2015年11月-2018年11月	是
裴勇	董事	男	1972年8月	大专	2015年11月-2018年11月	是
裴进	董事	男	1970年10月	中专	2015年11月-2018年11月	是
苟锦川	董事	男	1974年4月	硕士	2015年11月-2018年11月	否
章赋	董事	男	1972年12月	本科	2015年11月-2018年11月	是
曾志健	监事会主席	女	1972年4月	本科	2015年11月-2018年11月	否
周艺	监事	女	1973年10月	本科	2015年11月-2018年11月	否
胡晓芳	职工代表监事	女	1986年9月	本科	2015年11月-2018年11月	是
张珍惠	财务总监	女	1970年9月	本科	2015年11月-2018年11月	是
赵箐	董事会秘书	女	1961年6月	本科	2015年11月-2018年11月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公司董事长裴小红、董事裴进、董事及总经理裴勇系姐弟关系，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及与实际控制人无亲属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裴小红	董事长、总经理	15,150,000	0	15,150,000	25.00%	0
裴勇	董事	14,493,500	0	14,493,500	23.92%	0
裴进	董事	7,575,000	0	7,575,000	12.50%	0
周艺	监事	1,400,000	0	1,400,000	2.31%	0
赵箐	董事会秘书	600,000	0	600,000	0.99%	0
合计	-	39,218,500	0	39,218,500	64.72%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适用 不适用**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适用 不适用**二、 员工情况****(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15	13
财务人员	7	6
技术人员	58	57
销售人员	30	29
生产人员	18	17
员工总计	128	122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3	3
硕士	6	5
本科	60	57
专科	38	37
专科以下	21	20
员工总计	128	122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1、 薪酬政策**

公司本着客观、公正、规范的原则，根据企业自身情况制定了完整完善的薪酬体系及绩效考核制度。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地方有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2、 员工培训

公司按照入职培训系统化、岗位培训方案化的要求，多渠道、多领域、多形式地开展员工培训工作，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人员专项业务培训、一线员工的操作技能培训等全方位培训。

3、 离退休职工人数

截至报告期，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人。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内部管理结构、规范公司管控模式，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信息披露业务指南（试行）》的要求，进行信息披露。公司治理方面，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则进行。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召开会议 5 次，审议并通过 19 项议案；召集、召开股东大会 3 次，作出决议 13 项。历次会议均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及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各项决议实施情况总体良好。公司董事、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已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或列席）了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重大事项作出了决策，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股东大会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公司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人事变动、生产经营决策、投融资决策、关联交易等重大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三会均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2018 年 9 月 1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2018 年 9 月 26 日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5	<p>1、2018年2月5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贷款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向银行申请信用担保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2、2018年4月20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7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关于预计2018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p>3、2018年8月24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8半年度报告的议案》。</p> <p>4、2018年9月11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重庆伯爵王照明设计工程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增加经营范围并修改章程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5、2018年12月25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贷款担保的议案》。</p>
监事会	2	<p>1、2018年4月20日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7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p>2、2018年8月24日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2018半年度报告》。</p>
股东大会	3	<p>1、2018年2月28日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信用担保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贷款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2、2018年5月11日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7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关于2018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p>3、2018年9月26日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对重庆伯爵王照明设计工程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增加经营范围并修改章程的议案》。</p>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要求。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并完善内控工作，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形成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逐步建立科学的决策体系，加强规范运作和有效执行。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遵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公司制度和相关法律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各项定期报告和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其他重大事项，确保公司股东、潜在投资者准确及时地掌握公司经营、财务和内控等信息。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通过多种方式与公司潜在投资者密切沟通，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提供支持。

(五)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适用 不适用

(六)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运作，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未受到公司控股股东的干涉、控制，亦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2、人员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公司章程》合法产生；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它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资产独立：公司合法拥有与目前业务有关的地、房屋、设备以及商标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

公司独立拥有该等资产，不存在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4、机构独立：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聘请了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高级管理层，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独立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的办公场所独立于股东单位，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财务独立：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依法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已建立起一套较为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报告期内上述制度得到有效执行，有效保障了公司内部管理依法依规、平稳顺畅运行。同时，公司将根据公司发展情况，逐步健全相关内部管理制度，为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提供有效保障。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的原则编制年报,未发生年度报告重大差错。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XYZH/2019CQA20217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重庆市北部新区金渝大道 99 号汽博大厦 26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19 年 4 月 26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侯黎明、李春梅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XYZH/2019CQA20217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河光电”）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星河光电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星河光电，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星河光电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星河光电 2018 年年度

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星河光电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星河光电、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星河光电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星河光电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星河光电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星河光电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22,458,518.26	32,971,347.6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六、2	51,180,151.57	50,284,808.46
预付款项	六、3	3,417,760.86	1,720,651.8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4	15,585,164.79	10,680,721.7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5	19,807,164.36	8,081,532.5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六、6	4,183,429.01	140,838.00
其他流动资产	六、7	270,071.45	710,401.76
流动资产合计		116,902,260.30	104,590,302.0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六、8	2,547,501.41	4,042,591.01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六、9	6,732,942.70	7,245,212.36
固定资产	六、10	10,842,839.64	12,235,173.79
在建工程	六、11	2,818,781.20	2,321,65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12	12,245,652.29	13,173,916.7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13	1,579,002.17	2,804,170.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4	2,273,569.06	1,998,201.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040,288.47	43,820,916.38
资产总计		155,942,548.77	148,411,218.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6	20,600,000.00	1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六、17	33,310,047.51	25,639,108.35
预收款项	六、18	224,709.38	37,778.50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六、19	1,951,469.65	1,848,297.27
应交税费	六、20	2,622,692.85	2,549,541.00
其他应付款	六、21	11,370,946.93	13,071,846.0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六、22	391,153.98	391,154.00
流动负债合计		70,471,020.30	53,537,725.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六、23	1,501,011.3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24	9,059,052.93	15,048,571.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560,064.30	15,048,571.72
负债合计		81,031,084.60	68,586,296.8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25	60,600,000	60,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6	11,554,293.84	11,554,293.8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7	1,009,370.91	1,009,370.9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8	-5,751,133.21	-1,910,961.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7,412,531.54	71,252,703.40
少数股东权益		7,498,932.63	8,572,218.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74,911,464.17	79,824,921.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5,942,548.77	148,411,218.39

法定代表人：裴小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珍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裴春利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81,932.04	893,726.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十三、1	26,786,211.20	29,633,867.11
预付款项		1,942,589.96	1,436,743.83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504,648.74	1,332,620.75
存货		7,677,311.33	8,081,532.5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183,429.01	140,838.00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1,676,122.28	41,519,328.4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4,042,591.01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732,942.70	7,245,212.36
固定资产		9,861,610.66	10,915,975.8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289,239.26	6,455,840.3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39,842.47	601,069.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5,924.42	445,718.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849,559.51	59,706,407.21
资产总计		95,525,681.79	101,225,735.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0,052,093.06	13,372,062.34
预收款项		110,569.00	1,137,778.5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75,136.57	469,439.70
应交税费		1,500,107.31	1,402,466.06
其他应付款		3,474,059.55	4,123,791.9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611,965.49	20,505,538.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6,611,965.49	20,505,538.5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0,600,000	60,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554,293.84	11,554,293.8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09,370.91	1,009,370.9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750,051.55	7,556,532.38
所有者权益合计		78,913,716.30	80,720,197.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95,525,681.79	101,225,735.70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85,964,435.31	54,030,072.35
其中：营业收入	六、29	85,964,435.31	54,030,072.3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4,114,932.21	62,561,736.75
其中：营业成本	六、29	69,505,852.79	39,430,549.8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30	799,410.45	1,024,970.36
销售费用	六、31	2,568,935.10	2,475,495.74
管理费用	六、32	15,644,569.66	16,129,582.00
研发费用	六、33	2,356,425.48	2791272.34
财务费用	六、34	1,399,982.07	1,227,503.01
其中：利息费用	六、34	1,520,458.55	1,286,515.14
利息收入	六、34	137,332.90	88,646.46
资产减值损失	六、35	1,839,756.66	-517,636.59
信用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六、36	399,490.68	391,154.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7	34,145.30	7,458.5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716,860.92	-8,133,051.79
加：营业外收入	六、38	3,356,123.10	2,855,745.98
减：营业外支出	六、39	139,199.71	220,230.2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99,937.53	-5,497,536.07
减：所得税费用	六、40	413,519.80	202,852.3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13,457.33	-5,700,388.4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13,457.33	-5,700,388.4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		-1,073,285.47	-1,298,349.26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40,171.86	-4,402,039.1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913,457.33	-5,700,388.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840,171.86	-4,402,039.1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73,285.47	-1,298,349.2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6	-0.07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6	-0.07

法定代表人：裴小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珍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裴春利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23,004,067.72	33,790,655.76
减：营业成本		16,359,703.59	25,003,450.60
税金及附加		621,026.32	880,761.18
销售费用		1,353,799.75	2,103,074.24
管理费用		4,906,314.90	8,020,843.99
研发费用		1,985,912.15	0
财务费用		-87.58	419,382.15
其中：利息费用		39,585	438,035.94
利息收入		44,464.65	25,914.91
资产减值损失		63,543.42	-115,674.58
信用减值损失			0
加：其他收益		3,088.17	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145.30	7,458.5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48,911.36	-2,513,723.23
加：营业外收入		534,342.80	1,368,425.46
减：营业外支出		72,118.63	184,176.8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86,687.19	-1,329,474.57
减：所得税费用		19,793.64	198,331.2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06,480.83	-1,527,805.8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1,806,480.83	-1,527,805.8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06,480.83	-1,527,805.8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5,348,637.56	79,993,481.0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254,229.80	9,136,702.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102,867.36	89,130,183.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2,754,200.16	49,646,781.0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609,690.18	14,938,975.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47,417.09	5,667,250.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014,386.44	24,826,985.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425,693.87	95,079,992.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22,826.51	-5,949,809.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5,000.00	16,023.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73,462.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00	21,189,48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8,202.50	1,047,400.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4,253.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8,202.50	1,791,654.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202.5	19,397,830.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600,000.00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8,186.00	1,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28,186.00	11,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01,397.50	531,787.4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4,160.56	13,459,715.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95,558.06	18,991,503.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32,627.94	-7,491,503.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60	-0.7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83,400.47	5,956,516.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18,744.02	8,962,227.0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35,343.55	14,918,744.02

法定代表人：裴小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珍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裴春利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152,156.51	42,197,939.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98,320.73	25,862,014.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750,477.24	68,059,953.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844,862.34	28,881,193.4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41,291.99	5,367,361.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61,161.18	4,743,926.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70,651.05	21,981,429.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017,966.56	60,973,910.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7,489.32	7,086,043.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5,000.00	16,023.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00.00	16,023.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9,720.49	304,968.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9,720.49	304,968.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720.49	-288,945.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585.00	263,175.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47,345.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585.00	9,910,520.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0,415.00	-9,910,520.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60	-0.7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1,794.21	-3,113,423.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3,726.25	4,007,149.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1,932.04	893,726.25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600,000.00				11,554,293.84				1,009,370.91		-1,910,961.35	8,572,218.10	79,824,921.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600,000.00				11,554,293.84				1,009,370.91		-1,910,961.35	8,572,218.10	79,824,921.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40,171.86	-1,073,285.47	-4,913,457.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40,171.86	-1,073,285.47	-4,913,457.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0,600,000.00			11,554,293.84				1,009,370.91	-5,751,133.21	7,498,932.63	74,911,464.17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600,000.00				11,554,293.84				1,009,370.91		2,491,077.80	9,870,567.36	85,525,309.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600,000.00				11,554,293.84				1,009,370.91		2,491,077.80	9,870,567.36	85,525,309.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02,039.15	-1,298,349.26	-5,700,388.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02,039.15	-1,298,349.26	-5,700,388.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0,600,000.00			11,554,293.84			1,009,370.91	-1,910,961.35	8,572,218.10	79,824,921.50		

法定代表人：裴小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珍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裴春利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600,000.00				11,554,293.84				1,009,370.91		7,556,532.38	80,720,197.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600,000.00				11,554,293.84				1,009,370.91		7,556,532.38	80,720,197.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06,480.83	-1,806,480.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06,480.83	-1,806,480.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0,600,000.00				11,554,293.84				1,009,370.91		5,750,051.55	78,913,716.30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600,000.00				11,554,293.84				1,009,370.91		9,084,338.18	82,248,002.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600,000.00				11,554,293.84			1,009,370.91		9,084,338.18	82,248,002.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27,805.80	-1,527,805.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27,805.80	-1,527,805.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60,600,000.00				11,554,293.84				1,009,370.91		7,556,532.38	80,720,197.13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原为重庆星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由自然人裴小红女士、法人重庆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于2010年8月经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取得渝北500112000101434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5年10月,经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决议通过,本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时更名为“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11月3日,公司于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渝北区分局办理完毕变更登记,取得注册号为渝北50011200000373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股票于2016年3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总股本为60,600,000.00股,公司法人代表裴小红,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125590335917。

公司注册地址:重庆市渝北区双凤桥街道茂林路9号2幢;

公司总部地址:重庆市渝北区双凤桥街道茂林路9号2幢;

本公司属LED光电行业,经营范围主要包括:半导体光电节能产品及灯具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安装与调试;激光照明产品及灯具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安装与调试;光电成套设备、仪器的销售;半导体电子产品加工;新型能源照明装置、发电装置及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安装与调试;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开发与系统集成;物联网与智能传感设备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生产、运营、维护管理与调试;安装、调试、销售;交通设施;企业孵化服务;创业咨询服务;创业辅导服务;集群企业住所托管服务;场地租赁;提供政策咨询;为整合产业资源提供咨询服务;为培育初级阶段的小企业、加速科技项目商品化而提供场地、仪器设备、技术、信息、营销、管理咨询;物业管理;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隧道灯、景观灯等产品的生产与安装。

本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财务总监等。本公司下设财务部、人力资源部、采购部、生产管理部、研发部、工程部等职能部门。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重庆伯爵王照明设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伯爵王”)、重庆光电信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研究院”)共2家公司。

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集团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故本集团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集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

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归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本集团将只有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工具，才可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工具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

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存在活跃市场报价或虽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但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与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分类依据参照金融资产分类依据)。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10. 应收款项

本集团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对应收款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集团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达到 200 万元（含 2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特定交易对象组合	个别认定法，在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应收款存在回款风险的情况下，不计提坏账准备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20.00	20.00
3 至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2) 采用其他方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特定交易对象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未到合同支付期的长期应收款、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等保证金采用个别认定法，在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应收款存在回款风险的情况下，不计提坏账准备。
----------	---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产品、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

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五五摊销法。

12.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认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

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3.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为房屋建筑物。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1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集团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5	5	19
运输设备	5	5	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3-5	5	19.00—31.67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中的销售协议价格，则按照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或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15.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集团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集团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建工程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16.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17.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EMC收费权、专利权等。土地使用权、软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EMC收费权初始计量详见本附注四、23(3)所述。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集团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

本集团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本集团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具体摊销方法和摊销年限如下：

无形资产类别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年)	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直线摊销法	权证所载期限	权证所载期限
软件	直线摊销法	3-5	预估使用年限
EMC项目收费权	直线摊销法	合同约定期限	EMC项目的约定期限
专利权	直线摊销法	10	权证所载期限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5)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

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18.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9.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房屋装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0.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职工福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教育经费和短期带薪缺勤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1.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2. 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是指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等待期内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即视同剩余等待期内的股权支付计划已经全部满足可行权条件，在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当期确认剩余等待期内的所有费用。

23.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 LED 灯具生产与销售、LED 灯具安装劳务、EMC 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等，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LED 灯具销售收入确认原则

本集团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本集团在产品已经发出，购货方已经收货后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2）LED 灯具安装劳务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在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劳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劳务的完成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对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于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资产负债表日，则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EMC 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收入确认原则

EMC 能源管理合同业务基本情况：公司利用自身技术，通过为客户节约能源，获得节能分成来达到盈利目的；项目服务期通常为 5-10 年；在节能项目进行过程中，公司为客户提供相应的设备及服务；在项目结束后，公司会将与此相关的权利转移给其客户，不再另行收费；客户如需后续服务，公司会予以提供，但需另行收费。

EMC 能源管理合同业务收入在满足收入确认条件时按双方约定分成比例来享受节能效果带来的收益。公司对于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在竣工验收前通过“在建工程”归集已经发生的成本；项目竣工验收后，公司根据预计的经营期现金流量净额按照折现率折现后的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无形资产入账价值与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之间差异转入当期损益；经营期间，将收到的节能效益分成款确认为当期收入，将实际发生的维护费用以及无形资产摊销计入当期成本。

24. 政府补助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或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集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6. 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27. 持有待售

(1)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②出售极可能发生，

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集团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本集团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集团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4)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5)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6)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7)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可收回金额。

(8)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8.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9.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前期差错更正

(1) 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

1) 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以下简称“《修订通知》”），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同时废止。公司按照《修订通知》的规定和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变更。

2) 变更前后的会计政策及变更的执行日期

本次变更前，公司财务报表格式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修订并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相关规定。本次变更后，公司财务报表格式执行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修订并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相关规定。并自颁布之日起开始执行上述准则。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3)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会[2018]15号文件的要求,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项目的列示,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①资产负债表主要是归并原有项目:

A、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B、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收款”项目;

C、原“固定资产清理”和“固定资产”项目合并计入“固定资产”项目;

D、原“工程物资”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

E、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F、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G、原“专项应付款”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

②利润表主要是分拆项目,并对部分项目的先后顺序进行调整,同时简化部分项目的表述:

A、新增“研发费用”项目,从“管理费用”项目中分拆“研发费用”项目;

B、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只涉及财务报表列报和调整,除上述项目变动影响外,不存在追溯调整事项,对公司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均无实质性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及影响

无。

(3) 前期差错更正和影响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无。

五、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一般计税方法：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的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7%、16%、11%、10%、6%
	简易计税方法：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的增值税征收率计算，但不得抵扣进项税额	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2%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70%或租金收入	12%、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财务报告期间内本集团各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如下：

报告期间	本公司	重庆伯爵王	研究院
2018年	15%	25%（注）	25%

注：重庆伯爵王合同能源管理税收优惠详见本附注之五、2.1）。

2. 税收优惠

1) 西部大开发企业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 海关总署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及《关于执行〈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5年第14号）规定，对西部地区以鼓励类产业为主营业务企业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70%以上的，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的企业所得税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本公司于2015年5月11日递交申请，2015年5月13日获得渝北区国家税务局的审批，按照国家税务总局2015年第14号的规定，其主营符合《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修正）鼓励类第19类轻工类第32条高效节能电光源（固态照明产品）技术开发、产品生产之规定，准予其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从2014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2018年4月25日发布的《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修订后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事项办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年第23号）规定，本公司享受所得税优惠事项采取“自行判别、申报享受、相关资料留存备查”的方式办理，2018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15%税率缴纳。

子公司重庆伯爵王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节能服务产业发展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0〕110号）的规定：节能服务公司实施符合条件的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将项目中的增值税应税货物转让给用能企业，暂免征收增值税；对符合条件的节能服务公司实施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符合企业所得税税法有关规定的，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财税〔2016〕36号）对符合条件的合同能源管理服务免征增值税。

2017年2月24日重庆伯爵王已按相关政策规定向国家税务局就咸丰县城LED路灯节能智能化改造、开县城LED路灯项目办理了免税备案，且重庆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已受理。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2018年1月1日，“年末”系指2018年12月31日，“本年”系指201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上年”系指201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库存现金	232,269.33	1.00	232,269.33	197,510.81	1.00	197,510.81
人民币	232,269.33	1.00	232,269.33	197,510.81	1.00	197,510.81
银行存款			22,226,248.93			32,773,836.87
人民币	22,226,236.81	1.00	22,226,236.81	32,773,825.35	1.00	32,773,825.35
美元	1.77	6.8475	12.12	1.77	6.5063	11.52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币	折算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算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合 计	—	—	22,458,518.26	—	—	32,971,347.68

注：期末银行存款中控股子公司研究院存放于重庆银行大坪支行的18,123,174.71元资金因涉及经济纠纷被警方冻结。期末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情况详见本附注之六、4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所述。

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669,495.95	
应收账款	50,510,655.62	50,284,808.46
合 计	51,180,151.57	50,284,808.46

(1) 应收票据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89,580.00	
商业承兑汇票	79,915.95	
合 计	669,495.95	

(2) 年末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695,482.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2,695,482.00	

(3) 应收账款分类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193,752.77	98.88	8,683,097.15	14.67	50,510,655.62
其中：账龄组合	59,193,752.77	98.88	8,683,097.15	14.67	50,510,655.62
特定交易对象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2,463.00	1.12	672,463.00	100.00	
合 计	59,866,215.77	100.00	9,355,560.15	15.63	50,510,655.62

(续表)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820,732.46	98.85	7,535,924.00	13.03	50,284,808.46
其中：账龄组合	57,820,732.46	98.85	7,535,924.00	13.03	50,284,808.46
特定交易对象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2,463.00	1.15	672,463.00	100.00	
合计	58,493,195.46	100.00	8,208,387.00	14.03	50,284,808.46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40,908,764.58	2,045,438.23	5.00
1-2年	7,739,598.15	773,959.81	10.00
2-3年	2,737,704.82	547,540.96	20.00
3-4年	4,556,608.44	2,278,304.23	50.00
4-5年	1,066,114.28	852,891.42	80.00
5年以上	2,184,962.50	2,184,962.50	100.00
合计	59,193,752.77	8,683,097.15	—

(续表)

账龄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9,492,578.27	1,474,628.90	5.00
1-2年	16,827,501.35	1,682,750.13	10.00
2-3年	7,770,084.06	1,554,016.82	20.00
3-4年	1,363,514.28	681,757.15	50.00
4-5年	1,121,417.50	897,134.00	80.00
5年以上	1,245,637.00	1,245,637.00	100.00
合计	57,820,732.46	7,535,924.00	—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宽广信科技有限公司	267,000.00	267,000.00	100.00	回收风险大
重庆德宜高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05,463.00	405,463.00	100.00	回收风险大
合计	672,463.00	672,463.00	—	—

(4) 年末应收账款中含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重庆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欠款 16,950.00 元。

(5)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513,935.98	无法收回	总经理办公会	否
合计	—	513,935.98	—	—	—

(6) 年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的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重庆空港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26,566.91	1年以内	20.09
稻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非关联方	5,854,272.90	1年以内	9.78
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01,571.05	1年以内、1-2年、3-4年	9.52
米易县城市管理局	非关联方	4,320,947.49	1年以内	7.22
四川川投峨眉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50,000.00	1年以内	6.43
合计	—	31,753,358.35	—	53.04

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前五名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31,753,358.35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3.0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 1,771,079.32 元。

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170,738.10	92.77	1,598,271.18	92.89
1-2年	167,474.11	4.90	79,548.65	4.62
2-3年	79,548.65	2.33		
3年以上			42,832.00	2.49
合计	3,417,760.86	100.00	1,720,651.83	100.00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年末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的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年末余额	账龄	备注
重庆九川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43,442.02	1年以内	
中山市聚强灯具厂	非关联方	506,203.20	1年以内	
广东自由之光照明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8,438.65	1年以内	
台州市路桥区蒙圣灯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	1年以内	
北京卢沟桥质衡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82,000.00	1年以内	
合 计	—	2,420,083.87	—	

期末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2,420,083.87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70.81%。

(3) 年末预付款项中不含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585,164.79	10,680,721.73
合 计	15,585,164.79	10,680,721.73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901,466.28	99.19	316,301.49	1.99	15,585,164.79
其中: 账龄组合	5,907,418.78	36.85	316,301.49	5.35	5,591,117.29
特定交易对象组合	9,994,047.50	62.34			9,994,047.5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9,679.57	0.81	129,679.57	100.00	
合 计	16,031,145.85	100.00	445,981.06	2.78	15,585,164.79

(续表)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072,660.60	97.59	391,938.87	3.54	10,680,721.73
其中：账龄组合	4,932,941.28	43.48	391,938.87	7.95	4,541,002.41
特定交易对象组合	6,139,719.32	54.11			6,139,719.3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3,681.99	2.41	273,681.99	100.00	
合计	11,346,342.59	100.00	665,620.86	5.87	10,680,721.73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689,993.54	284,499.67	5.00
1-2年	199,697.17	19,969.72	10.00
2-3年	7,189.77	1,437.95	20.00
3-4年	288.30	144.15	50.00
4-5年			
5年以上	10,250.00	10,250.00	100.00
合计	5,907,418.78	316,301.49	—

(续表)

账龄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535,796.79	226,789.87	5.00
1-2年	191,014.65	19,101.47	10.00
2-3年	70,443.64	14,088.73	20.00
3-4年	1,654.80	827.40	50.00
4-5年	14,500.00	11,600.00	80.00
5年以上	119,531.40	119,531.40	100.00
合计	4,932,941.28	391,938.87	—

2)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特定交易对象组合	9,994,047.50		
合计	9,994,047.50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续表)

组合名称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特定交易对象组合	6,139,719.32		
合计	6,139,719.32		

注:特定交易对象组合系缴纳的保证金。根据集团坏账政策,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等保证金采用个别认定法,在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应收款存在回款风险的情况下,不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恩施一品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119,679.57	119,679.57	100.00	回收风险大
曾艳	10,000.00	10,000.00	100.00	回收风险大
合计	129,679.57	129,679.57	100.00	——

(2)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深圳市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464.00	无法收回	总经理办公会	否
深圳市叶森林贸易商行	往来款	45,000.00			否
彭华英	往来款	1,654.80			否
合计	——	57,118.80	——	——	——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金	9,998,627.48	6,139,719.32
资金占用费		144,002.42
备用金	3,250,410.13	3,850,034.07
往来款	2,782,108.24	468,332.79
借款		744,253.99
合计	16,031,145.85	11,346,342.59

(4)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含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6,267.88元。

(5) 年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的单位情况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重庆空港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27,913.01	1年以内	27.00
重庆易轩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61,283.69	1年以内	8.49
李立	非关联方	1,263,493.05	1年以内	7.88
城口县市政园林管理局	非关联方	1,210,693.15	1-2年	7.55
重庆市九龙坡区市政园林管理局	非关联方	781,447.84	1年以内	4.87
合计	——	8,944,830.74	——	55.79

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汇总金额 8,944,830.74 元,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5.7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 131,238.83 元。

5.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906,471.82	232,948.07	2,673,523.75
库存商品	5,421,578.96	229,676.60	5,191,902.36
在产品	13,165.25		13,165.25
低值易耗品	3,846.16		3,846.16
发出商品	11,924,726.84		11,924,726.84
合计	20,269,789.03	462,624.67	19,807,164.36

(续表)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283,266.77		3,283,266.77
库存商品	4,502,678.16	121,456.14	4,381,222.02
在产品	452,840.74	195,500.99	257,339.75
低值易耗品	159,704.01		159,704.01
合计	8,398,489.68	316,957.13	8,081,532.55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32,948.07				232,948.07
库存商品	121,456.14	108,220.46				229,676.60
在产品	195,500.99			195,500.99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合计	316,957.13	341,168.53		195,500.99		462,624.67

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4,183,429.01	140,838.00
合计	4,183,429.01	140,838.00

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270,071.45	710,401.76
合计	270,071.45	710,401.76

8. 长期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2,547,501.41		2,547,501.41
合计	2,547,501.41		2,547,501.41

(续表)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4,042,591.01		4,042,591.01
合计	4,042,591.01		4,042,591.01

9.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0,860,352.00	10,860,352.00
2. 本年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固定资产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合 计
4. 年末余额	10,860,352.00	10,860,352.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3,615,139.64	3,615,139.64
2. 本年增加金额	512,269.66	512,269.66
(1) 计提或摊销	512,269.66	512,269.66
(2) 固定资产转入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 年末余额	4,127,409.30	4,127,409.30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 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年初账面价值	7,245,212.36	7,245,212.36
2. 年末账面价值	6,732,942.70	6,732,942.70

(2) 期末公司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

(3) 期末投资性房地产受限情况详见本附注之六、42.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所述。

10. 固定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842,839.64	12,235,173.79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10,842,839.64	12,235,173.79

(1) 固定资产明细表

项 目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5,054,657.92	2,119,131.96	3,571,179.35	2,473,206.82	23,218,176.05
2. 本年增加金额		13,662.90	48,888.88	34,821.27	97,373.05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 目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 计
(1) 购置		13,662.90	48,888.88	34,821.27	97,373.05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年减少金额		86,324.79			86,324.79
(1) 处置或报废		86,324.79			86,324.79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 年末余额	15,054,657.92	2,046,470.07	3,620,068.23	2,508,028.09	23,229,224.31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4,993,887.21	1,912,681.40	2,326,429.62	1,750,004.03	10,983,002.26
2. 本年增加金额	709,686.02	72,327.30	510,275.44	193,102.20	1,485,390.96
(1) 计提	709,686.02	72,327.30	510,275.44	193,102.20	1,485,390.96
3. 本年减少金额		82,008.55			82,008.55
(1) 处置或报废		82,008.55			82,008.55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 年末余额	5,703,573.23	1,903,000.15	2,836,705.06	1,943,106.23	12,386,384.67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年初账面价值	10,060,770.71	206,450.56	1,244,749.73	723,202.79	12,235,173.79
2. 年末账面价值	9,351,084.69	143,469.92	783,363.17	564,921.86	10,842,839.64

(2) 年末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5,039,269.32 元。

(3) 期末固定资产受限情况详见本附注之六、42.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所述。

11. 在建工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2,818,781.20	2,321,650.00
工程物资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2,818,781.20	2,321,650.00

(1) 在建工程明细表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航空城南区九个厂房灯具EMC合同能源管理项目	2,818,781.20		2,818,781.20	2,321,650.00		2,321,650.00
合计	2,818,781.20		2,818,781.20	2,321,650.00		2,321,650.00

(2)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航空城南区九个厂房灯具EMC合同能源管理项目		2,321,650.00	497,131.20			2,818,781.20
合计		2,321,650.00	497,131.20			2,818,781.20

(续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航空城南区九个厂房灯具EMC合同能源管理项目						
合计						

12.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EMC收费权	商标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7,622,000.00	199,236.53	8,451,500.42	55,418.58	16,328,155.53
2. 本年增加金额				96,397.12	96,397.12
(1) 购置				96,397.12	96,397.1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 年末余额	7,622,000.00	199,236.53	8,451,500.42	151,815.70	16,424,552.65
二、累计摊销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EMC收费权	商标专利权	合计
1. 年初余额	1,166,159.70	199,236.53	1,786,995.27	1,847.29	3,154,238.79
2. 本年增加金额	166,601.04		845,150.04	12,910.49	1,024,661.57
(1) 计提	166,601.04		845,150.04	12,910.49	1,024,661.57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 年末余额	1,332,760.74	199,236.53	2,632,145.31	14,757.78	4,178,900.36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 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年初账面价值	6,455,840.30		6,664,505.15	53,571.29	13,173,916.74
2. 年末账面价值	6,289,239.26		5,819,355.11	137,057.92	12,245,652.29

13.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摊销额	其他减少	
装修费	2,804,170.64	243,188.65	1,468,357.12		1,579,002.17
合 计	2,804,170.64	243,188.65	1,468,357.12		1,579,002.17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9,767,449.99	2,204,175.36	8,864,431.70	1,950,658.27
存货减值准备	462,624.67	69,393.70	316,957.13	47,543.57
合 计	10,230,074.66	2,273,569.06	9,181,388.82	1,998,201.84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坏账准备	34,091.22	9,576.16
合 计	34,091.22	9,576.16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5.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本年转销	年末余额
			转回	其他转出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8,874,007.86	1,642,590.55	144,002.42		571,054.78	9,801,541.21
存货跌价准备	316,957.13	341,168.53			195,500.99	462,624.67
合计	9,190,964.99	1,983,759.08	144,002.42		766,555.77	10,264,165.88

16.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400,000.00	
保证借款	1,200,000.00	
抵押借款	19,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20,600,000.00	10,000,000.00

注：年末本公司在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渝北支行的保证借款 120 万元系由裴小红、裴勇、张渝西提供保证；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伯爵王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的 1000 万元借款系以本公司产权证号为 201 房地证 2015 字第 058938 号、201 房地证 2015 字第 058943 号的两处房产进行抵押担保，同时由本公司、裴小红、裴进、裴勇提供连带保证责任；重庆伯爵王在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的 900 万元借款以本公司产权证号为 201 房地证 2015 字第 058920 号房产进行抵押担保，同时本公司、裴小红、裴勇、裴进、张渝西、郑怡华提供担保责任。

17.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3,310,047.51	25,639,108.35
合计	33,310,047.51	25,639,108.35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23,616,994.35	16,546,469.27
1-2 年	3,802,042.55	2,623,534.90
2-3 年	758,813.42	4,735,541.02
3 年以上	5,132,197.19	1,733,563.16
合计	33,310,047.51	25,639,108.35

(2) 年末应付账款中不含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8.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按账龄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224,709.38	13,863.00
1年以上		23,915.50
合 计	224,709.38	37,778.50

(2) 年末预收款项中不含预收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1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1,848,297.27	19,237,205.34	19,134,032.96	1,951,469.6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28,143.90	1,128,143.90	
辞退福利				
合 计	1,848,297.27	20,365,349.24	20,262,176.86	1,951,469.65

(2) 短期薪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29,040.50	17,942,437.20	17,865,379.87	1,906,097.83
职工福利费	600.00	261,044.72	261,644.72	
社会保险费		708,615.18	708,615.18	
其中: 医疗保险费		646,547.46	646,547.46	
工伤保险费		62,067.72	62,067.72	
生育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		82,740.00	82,74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656.77	194,810.74	182,195.69	31,271.82
其他		47,557.50	33,457.50	14,100.00
合 计	1,848,297.27	19,237,205.34	19,134,032.96	1,951,469.65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093,345.99	1,093,345.99	
失业保险费		34,797.91	34,797.91	
合 计		1,128,143.90	1,128,143.90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1,135,342.20	1,150,730.11
企业所得税	1,365,736.08	1,360,052.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462.69	22,578.82
教育费附加	7,056.47	9,677.66
地方教育附加	4,703.72	6,451.49
其他税费	93,391.69	50.76
合计	2,622,692.85	2,549,541.00

21.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370,946.93	13,071,846.05
合计	11,370,946.93	13,071,846.05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借款	4,478,386.09	5,101,399.70
保证金	164,029.75	649,431.25
往来款	6,728,531.09	7,321,015.10
合计	11,370,946.93	13,071,846.05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是否为关联方
重庆量昱实业有限公司	4,478,386.09	借款未约定到期日且未催收	是
四川茂吉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0	往来款	否
徐韩钦	400,000.00	往来款	否
裴勇	230,000.00	往来款	是
合计	5,708,386.09	—	—

(3) 年末其他应付款中含应付持本公司5% (含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230,000.00元。

22. 其他流动负债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收益	391,153.98	391,154.00
合计	391,153.98	391,154.00

23. 长期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501,011.37	
专项应付款		
合计	1,501,011.37	

(1) 长期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长期融资款项	1,501,011.37	
合计	1,501,011.37	

24. 递延收益

项目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办公楼装修补贴款	391,153.98		391,153.98	
2017年重庆市新型研发机构资金补助及区科委高端研发平台补助	14,657,417.74		7,298,364.81	7,359,052.93
科技人才专项		500,000.00		500,000.00
渝北科技计划项目		1,200,000.00		1,200,000.00
合计	15,048,571.72	1,700,000.00	7,689,518.79	9,059,052.9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种类	年末账面余额		计入当年损益金额	本年退还金额	退还原因
	列入其他流动负债金额	列入递延收益金额			
办公楼装修补贴款	391,153.98				
2017年重庆市新型研发机构资金补助及区科委高端研发平台补助		7,359,052.93	7,298,364.81		
科技人才专项		500,000.00			
渝北科技计划项目		1,200,000.00			
合计	391,153.98	9,059,052.93	7,298,364.81		

25. 股本

项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减少以“-”表示）	年末余额
---	------	------------------	------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目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本	60,600,000.00						60,600,000.00
合计	60,600,000.00						60,600,000.00

26.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11,554,293.84			11,554,293.84
合计	11,554,293.84			11,554,293.84

27.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09,370.91			1,009,370.91
合计	1,009,370.91			1,009,370.91

28.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1,910,961.35	2,491,077.80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40,171.86	-4,402,039.1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增资本		
其他调整因素		
期末未分配利润	-5,751,133.21	-1,910,961.35

29.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83,574,981.24	51,715,288.48
其他业务收入	2,389,454.07	2,314,783.87
合计	85,964,435.31	54,030,072.35
主营业务成本	68,973,166.49	38,958,363.17
其他业务成本	532,686.30	472,186.72
合计	69,505,852.79	39,430,549.89

(1)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类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 LED 产品销售	8,809,059.24	25,161,855.52
LED 安装劳务	72,428,672.87	24,231,598.93
EMC 项目	2,244,022.72	2,244,022.72
研究服务	93,226.41	77,811.31
合 计	83,574,981.24	51,715,288.48
主营业务成本		
其中: LED 产品销售	6,231,853.47	20,290,293.93
LED 安装劳务	60,542,170.18	17,802,339.20
EMC 项目	2,199,142.84	865,730.04
研究服务		
合 计	68,973,166.49	38,958,363.17

(2) 各年度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本年度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如下:

客 户	本年发生额	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
重庆空港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4,020,184.67	27.94
米易县城市管理局	15,158,742.98	17.63
四川川投峨眉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8,590,909.09	9.99
城口县市政园林管理局	5,172,411.20	6.02
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47,122.98	5.87
合 计	57,989,370.92	67.45

上年度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如下:

客 户	上年发生额	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
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190,114.63	29.97
城口县市政园林管理局	6,566,877.05	12.15
重庆两江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3,680,570.30	6.81
稻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521,044.99	6.52
重庆招商置地开发有限公司	2,021,915.24	3.74
合 计	31,980,522.21	59.19

30.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7,070.14	180,391.84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教育费附加	40,078.85	77,671.86
地方教育附加	26,682.21	51,496.07
印花税	45,797.51	40,150.16
房产税	395,428.60	460,583.70
土地使用税	159,125.00	150,125.00
车船使用税	1,560.00	1,524.80
其他税费	43,668.14	36,026.93
合 计	799,410.45	1,024,970.36

31.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售后维修	91,186.21	570,353.51
职工薪酬	1,208,358.49	658,092.09
折旧摊销	4,257.40	1,334.28
差旅费	314,447.11	268,977.05
运杂费及快递费	195,274.76	258,405.32
广告宣传费	623,114.64	336,455.94
办公费	12,445.20	14,744.19
业务招待费	73,340.05	149,167.24
销售门市费用		10,912.69
咨询费		65,026.71
其他	46,511.24	142,026.72
合 计	2,568,935.10	2,475,495.74

32.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办公费	2,165,785.76	2,198,237.71
中介机构费	1,004,175.56	1,153,379.01
后勤维修费	309,743.96	434,807.86
差旅费	583,423.33	567,548.07
招待费	604,278.85	561,118.71
职工薪酬	8,166,840.33	8,018,077.10
折旧摊销	1,081,104.55	1,389,057.00
培训费	25,045.17	146,402.36
车辆费	220,340.24	408,318.44
广告招聘费	16,438.43	60,376.24
通信费	49,153.48	8,847.75
残疾人保障金	72,523.73	71,776.55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无形资产摊销	172,812.96	175,110.70
绿化租赁费		30,000.00
租赁物管费	746,252.21	
报废损失	104,478.66	
其他	322,172.44	906,524.50
合 计	15,644,569.66	16,129,582.00

33.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31,181.79	1,786,523.89
折旧摊销	12,099.27	9,648.84
检测认证费	321,799.44	
材料费	180,894.05	284,413.25
水电费	71,951.75	35,423.37
专利费	21,087.74	
其他	17,411.44	89,388.73
租赁及物管费		585,874.26
合 计	2,356,425.48	2,791,272.34

34.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1,520,458.55	1,286,515.14
减：利息收入	137,332.90	88,646.46
加：汇兑损失	-0.60	0.76
加：其他支出	16,857.02	29,633.57
合 计	1,399,982.07	1,227,503.01

35.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1,498,588.13	742,427.58
存货跌价损失	341,168.53	405,500.00
合 计	1,839,756.66	-517,636.59

36. 其他收益

项 目	种类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装修补贴款	与资产相关	391,154.00	391,154.02
三代手续费返还	与收益相关	8,336.68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种类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计	—	399,490.68	391,154.02

37.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34,145.30	7,458.59	34,145.30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34,145.30	7,458.59	34,145.3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4,145.30	7,458.59	34,145.30
合计	34,145.30	7,458.59	34,145.30

38.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351,963.00	2,142,750.00	1,351,963.00
其他	2,004,160.10	712,995.98	2,004,160.10
合计	3,356,123.10	2,855,745.98	3,356,123.10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来源和依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区科委高层人才引进房租补贴款	500,000.00	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 2016—62	与收益相关
渝北区科普活动资助费	50,000.00	渝北区科学技术协会	与收益相关
渝北区国库中心院士专家工作站资助款	100,000.00	渝科委发(2017)6号 创新 52 条-26 条	与收益相关
创新创业奖励	22,800.00	一次性的事后补助	与收益相关
渝北区国库集中支付中心“2017 专利资助及奖励	4,800.00	一次性的事后补助	与收益相关
渝北区国库中心“科技型企业入库奖”	30,000.00	渝科委发(2017)6号 创新 52 条-3 条	与收益相关
渝北区国库中心“引才奖励金”	200,000.00	渝科委发(2017)6号 创新 52 条-13 条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第一批稳岗补贴款	6,123.00	一次性的事后补助	与收益相关
渝北区国库集中支付中心“高品”奖励	40,000.00	渝科委发(2017)6号 创新 52 条-8 条	与收益相关
渝北区“创新创业大赛”奖励	30,000.00	渝科委发(2017)6号 创新 52 条-49 条	与收益相关
数据谷“非公党建专项经费”	6,200.00	一次性的事后补助	与收益相关
渝北区“研发机构法人化综合评	100,000.00	渝科委发(2017)6号 创新 52	与收益相关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来源和依据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比”奖		条-20条	
2017年专利资助及奖励款	52,04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50,000.00	渝财教[2018]58号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8年第一批知识产权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渝北区科委院士专家工作站运行工作经费	100,000.00	渝北科协(2015)6号关于印发《渝北区院士专家工作站建设管理暂行办法》和《渝北区院士专家工作站评审办法》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2017年高新技术产品奖励金	60,000.00	重庆市高新产品证书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1,351,963.00	——	——

39.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96.80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96.80	
捐赠支出	12,500.00	13,210.93	12,500.00
罚款支出及滞纳金	29,000.56		29,000.56
其他	97,699.15	206,222.53	97,699.15
合 计	139,199.71	220,230.26	139,199.71

40.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年所得税费用	688,887.02	308,299.84
递延所得税费用	-275,367.22	-105,447.50
合 计	413,519.80	202,852.34

41.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投资/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政府补助	3,067,160.16	2,142,750.00
保证金	6,924,390.97	345,471.73
往来款	22,881,110.31	6,593,031.97
利息收入等其他	381,568.36	55,448.49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 计	33,254,229.80	9,136,702.1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付现费用	10,955,659.36	9,570,505.87
保证金	10,541,802.87	5,653,690.70
往来款	21,516,924.21	9,602,789.17
合 计	43,014,386.44	24,826,985.74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1,173,462.00
合 计		21,173,462.00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给重庆禄福建设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借款		744,253.99
合 计		744,253.99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非金融机构借款	1,728,186.00	1,500,000.00
合 计	1,728,186.00	1,50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偿还非金融机构的借款及利息	794,160.56	13,459,715.68
合 计	794,160.56	13,459,715.68

(2)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913,457.33	-5,700,388.41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839,756.66	-517,636.59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97,660.62	2,264,540.96
无形资产摊销	1,024,661.57	1,021,237.2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68,357.12	1,344,212.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34,145.30	-7,458.5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796.8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1,520,458.55	1,286,515.14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75,367.22	-105,447.50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1,675,798.36	-43,031.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8,424,428.55	33,752,421.0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4,447,840.54	-33,902,989.05
其他 -- 注	-7,298,364.81	-5,342,582.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22,826.51	-5,949,809.5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335,343.55	14,918,744.02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14,918,744.02	8,962,227.0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83,400.47	5,956,516.98

注: 其他系子公司研究院根据本集团会计政策, 将与日常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冲减项目研发费用, 其中 2018 年冲减 7,298,364.81 元, 2017 年冲减 5,342,582.26 元。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现金	4,335,343.55	14,918,744.02
其中: 库存现金	232,269.33	197,510.8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103,074.22	14,721,233.2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年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4,335,343.55	14,918,744.0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注：年末货币资金余额 22,458,518.26 元，扣除因司法审查冻结的 18,123,174.71 元，年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4,335,343.55 元。

42.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银行存款	18,123,174.71	司法冻结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8,765,128.05	用于短期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房屋建筑物	6,732,942.70	用于短期借款抵押
合 计	33,621,245.46	

43.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77	6.8475	12.12
其中：美元	1.77	6.8475	12.12

七、合并范围的变化

无。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重庆伯爵王	重庆	重庆	LED 安装服务	100.00		购买
研究院	重庆	重庆	产品研发	注		新设

注：研究院注册资本 3,500 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 2,100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实收资本 2,050 万元，其中本公司已缴纳出资 1,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48.78%。根据股权投资合作协议约定本公司表决权比例为 60.00%。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研究院	51.22	-1,073,285.47		7,498,932.63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研究院	24,229,377.04	1,244,514.44	25,473,891.48	3,411,846.60	9,064,713.31	12,476,559.91	31,590,229.49	2,309,536.89	33,899,766.38	3,170,649.41	15,048,571.72	18,219,221.13

(续表)

子公司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研究院	2,255,301.63	-2,683,213.68	-2,683,213.68	-8,212,389.55	1,686,514.38	-3,245,873.14	-3,245,873.14	-10,516,181.97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裴小红	---	---	---	25.00	25.00
裴勇	---	---	---	23.92	23.92
裴进	---	---	---	12.50	12.50

注：裴小红、裴勇、裴进系一致行动人

(2) 控股股东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裴小红	15,150,000.00	15,150,000.00	25.00	25.00
裴勇	14,493,500.00	14,493,500.00	23.92	23.92
裴进	7,575,000.00	7,575,000.00	12.50	12.50
合计	37,218,500.00	37,218,500.00	61.42	61.42

2. 子公司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八、1. (1) 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 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无。

4. 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类型
张渝西	股东裴勇之配偶
郑怡华	股东裴进之配偶
重庆量昱实业有限公司	股东裴勇对外投资
量昱(武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裴勇对外投资
重庆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的股东
重庆西欣电器有限公司	股东裴勇之配偶对外投资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类型
重庆逢甲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裴勇对外投资
四川金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裴进之妻子郑怡华对外投资企业

(二) 关联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度	上年度
重庆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54.70	
合 计		854.70	

2. 关联方出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收益/支出	上年确认的租赁收益/支出
本公司	量昱(武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楼租赁		10,000.00

3. 关联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万元)	担保类型	担保起始日	借款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还款日期	担保是否已经执行完毕
本公司	重庆伯爵王	900.00	抵押担保	2017-6-8	2018-7-3	2020-6-8	2019-7-3	否
本公司	重庆伯爵王		保证担保	2017-6-8	2018-7-3	2020-6-8	2019-7-3	否
裴小红	重庆伯爵王		保证担保	2017-6-8	2018-7-3	2020-6-8	2019-7-3	否
裴勇	重庆伯爵王		保证担保	2017-6-8	2018-7-3	2020-6-8	2019-7-3	否
裴进	重庆伯爵王		保证担保	2017-6-8	2018-7-3	2020-6-8	2019-7-3	否
张渝西	重庆伯爵王		保证担保	2017-6-8	2018-7-3	2020-6-8	2019-7-3	否
郑怡华	重庆伯爵王		保证担保	2017-6-8	2018-7-3	2020-6-8	2019-7-3	否
本公司	重庆伯爵王	1,000.00	保证担保	2018-3-8	2018-3-13	2021-3-7	2019-3-12	否
本公司	重庆伯爵王		抵押担保	2018-3-8	2018-3-13	2021-3-7	2019-3-12	否
裴小红	重庆伯爵王		保证担保	2018-3-8	2018-3-13	2021-3-7	2019-3-12	否
裴勇	重庆伯爵王		保证担保	2018-3-8	2018-3-13	2021-3-7	2019-3-12	否
裴进	重庆伯爵王		保证担保	2018-3-8	2018-3-13	2021-3-7	2019-3-12	否
裴小红	本公司	120.00	保证担保	2018-2-26	2018-2-26	2019-2-25	2019-2-25	否
裴勇	本公司		保证担保	2018-2-26	2018-2-26	2019-2-25	2019-2-25	否
张渝西	本公司		保证担保	2018-2-26	2018-2-26	2019-2-25	2019-2-25	否

4. 关联资金拆借

关联方名称	拆入/拆出	拆借金额(元)	起始日	到期日/实际归还日	年利率(%)	是否归还/收回	本年归还金额
重庆量昱实业有限公司	拆入	8,500,000.00	2015-8-31	未约定	12/7	陆续归还	700,000.00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重庆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16,950.00	16,950.00
其他应付款	重庆量昱实业有限公司	4,478,386.09	5,002,302.53
其他应付款	裴勇	230,000.00	180,000.00
其他应付款	裴小红		1,513,825.00

(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持有本公司股份 21.92% 的股东重庆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占用本公司资金 16,950.00 元，系 LED 灯具销售款。

十、或有事项

无。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2016年9月29日，研究院将1800万元银行存款办理银行存单，同日，研究院与重庆银行大渡口支行签订质押担保合同，为重庆臻誉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臻誉)在重庆银行大渡口支行签发1800万元银行承兑汇票提供质押担保。2016年12月29日该银行承兑汇票到期，重庆臻誉未能如期偿还承兑资金，重庆银行大渡口支行遂扣划研究院质押存单资金。据此研究院依法享有对重庆臻誉的追偿权。研究院多次向重庆臻誉法定代表人范永锐催收，范永锐表示由其实际控制的重庆冲击波路桥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冲击波)向研究院偿还该笔1800万元款项。

2017年3月23日，重庆冲击波将1800万元转入研究院。因重庆冲击波取得该笔资金来源涉嫌经济诈骗，2017年3月27日该笔资金被重庆市公安局渝中区分局冻结。

2017年4月5日，研究院向重庆市公安局渝中区公安分局提交申诉书，以公司系善意取得为由，请求公安机关解除对该1800万元的冻结措施。2017年5月19日，渝中区公安分局作出“关于对重庆光电信息研究院有限公司申请对其被冻结账户要求解冻的回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复”: 该案尚未侦查终结, 根据规定在侦查阶段不能对涉案冻结资产解冻, 对本案被冻结款项, 公安机关必须以法院最终判决为依据, 而后再实施解冻。

2017年9月14日, 研究院向重庆市公安局提交申诉书, 请求重庆市公安局责令重庆市公安局渝中区分局解除对研究院银行账户内1800万元资金的冻结措施, 或直接作出解除冻结措施的决定。重庆市公安局于2017年9月21日对该项申诉做出回复, 称“对该账户中冻结的资金应当依据人民法院最终生效判决进行处理”, 拒绝了研究院的解除冻结请求。

范永锐涉嫌诈骗罪案已经由重庆市渝中区人民法院受理, 现在一审程序中, 渝中区法院将择期开庭审理此案, 该资金解冻有待法院对案件的最终判决。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研究院存放于重庆银行大坪支行的1800万元资金仍未实施解冻。

十三、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589,580.00	
应收账款	26,196,631.20	29,633,867.11
合计	26,786,211.20	29,633,867.11

(1) 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89,58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589,580.00	

(2) 年末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85,237.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385,237.00	

(3) 应收账款分类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868,246.22	97.64	1,671,615.02	6.00	26,196,631.20
其中：账龄组合	8,606,275.74	30.15	1,671,615.02	19.42	6,934,660.72
特定交易对象组合	19,261,970.48	67.49			19,261,970.4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2,463.00	2.36	672,463.00	100.00	
合计	28,540,709.22	100.00	2,344,078.02	8.21	26,196,631.20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365,130.76	97.90	1,731,263.65	5.52	29,633,867.11
其中：账龄组合	16,049,329.04	50.10	1,731,263.65	10.79	14,318,065.39
特定交易对象组合	15,315,801.72	47.80			15,315,801.7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2,463.00	2.10	672,463.00	100.00	
合计	32,037,593.76	100.00	2,403,726.65	7.50	29,633,867.11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725,204.58	136,260.22	5.00
1-2年	3,021,962.98	302,196.30	10.00
2-3年	936,097.90	187,219.58	20.00
3-4年	1,751,535.03	875,767.52	50.00
4-5年	6,519.25	5,215.40	80.00
5年以上	164,956.00	164,956.00	100.00
合计	8,606,275.74	1,671,615.02	—

(续表)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龄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0,091,663.15	504,583.15	5.00
1-2年	1,658,300.61	165,830.06	10.00
2-3年	4,019,890.03	803,978.01	20.00
3-4年	6,519.25	3,259.63	50.00
4-5年	96,716.00	77,372.80	80.00
5年以上	176,240.00	176,240.00	100.00
合计	16,049,329.04	1,731,263.65	—

2)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特定交易对象组合	19,261,970.48		
合计	19,261,970.48		

(续表)

组合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特定交易对象组合	15,315,801.72		
合计	15,315,801.72		

注：特定交易对象组合系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北京宽广信科技有限公司	267,000.00	267,000.00	100.00	回收风险大
重庆德宜高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05,463.00	405,463.00	100.00	回收风险大
合计	672,463.00	672,463.00	—	—

(4) 年末应收账款中含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重庆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欠款 16,950.00 元。

(5) 年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的单位情况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重庆伯爵王照明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19,000,839.74	1年以内、1-5年以上	66.57
重庆两江智慧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65,408.89	1年以内、1-2年	5.84
成都市工业设备安装公司	非关联方	856,528.00	1-2年	3.00
江苏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2,985.00	3-4年	2.04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5,918.00	1年以内	1.84
合计	——	22,631,679.63	——	79.29

期末按欠款方归集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2,631,679.63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79.29%,相应计提坏账准备 554,784.99 元。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04,648.74	1,332,620.75
合计	504,648.74	1,332,620.75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27,442.22	98.14	22,793.48	4.32	504,648.74
其中:账龄组合	243,059.92	45.23	22,793.48	9.38	220,266.44
特定交易对象组合	284,382.30	52.91			284,382.3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000.00	1.86	10,000.00	100.00	
合计	537,442.22	100.00	32,793.48	6.10	504,648.74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29,388.29	90.27	96,767.54	6.77	1,332,620.75
其中：账龄组合	445,918.39	28.16	96,767.54	21.70	349,150.85
特定交易对象组合	983,469.90	62.11			983,469.9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4,002.42	9.73	154,002.42	100.00	
合计	1,583,390.71	100.00	250,769.96	15.84	1,332,620.75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24,630.62	11,231.53	5.00
1-2年	4,104.00	410.40	10.00
2-3年	3,787.00	757.40	20.00
3-4年	288.30	144.15	50.00
4-5年			
5年以上	10,250.00	10,250.00	100.00
合计	243,059.92	22,793.48	—

(续表)

账龄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13,275.69	15,663.78	5.00
1-2年	53,787.00	5,378.70	10.00
2-3年	288.30	57.66	20.00
3-4年			
4-5年	14,500.00	11,600.00	80.00
5年以上	64,067.40	64,067.40	100.00
合计	445,918.39	96,767.54	—

2)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	------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特定交易对象组合	284,382.30		
合计	284,382.30		

(续表)

组合名称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特定交易对象组合	983,469.90		
合计	983,469.9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曾艳	10,000.00	10,000.00	100.00	回收风险大
合计	10,000.00	10,000.00	—	—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金	282,358.00	426,319.00
资金占用费		144,002.42
备用金	65,718.66	411,244.53
往来款	187,341.26	44,673.86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2,024.30	557,150.90
合计	537,442.22	1,583,390.71

(3)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不含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重庆瀚海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4,243.58	1 年以内	19.40
开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非关联方	100,000.00	5 年以上	18.61
渝北清欠办	非关联方	80,000.00	3-4 年	14.89
重庆两江智慧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039.00	1 年以内、1-2 年	10.80
田臣澄	非关联方	43,717.66	1 年以内	8.13
合计		386,000.24	—	71.83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汇总金额 386,000.24 元，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71.83%，相应计提坏账准备 7,398.06 元。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按成本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 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持股 比例 (%)	表决 权比 例(%)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 增加	本年 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现 金红利
重庆伯爵王	100.00	1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研究院	注	6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 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注：研究院持股比例详见本附注“八、1.（1）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20,714,985.54	31,476,424.84
其他业务收入	2,289,082.18	2,314,230.92
合 计	23,004,067.72	33,790,655.76
主营业务成本	15,847,433.93	24,535,377.32
其他业务成本	512,269.66	468,073.28
合 计	16,359,703.59	25,003,450.60

十四、 财务报表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集团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 目	本年度	上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4,145.30	6,661.7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8,650,327.81	7,876,486.2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44,002.42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64,960.39	493,562.5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99,490.68	
小 计	11,092,926.60	8,376,710.59
所得税影响额	-14,891.34	49,335.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512,256.76	2,623,172.17
合 计	7,595,561.18	5,704,202.60

2.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序号	本年度	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	-3,840,171.86	-4,402,039.15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	2	7,595,561.18	5,704,202.6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2	-11,435,733.04	-10,106,241.75
期初股份总数	4	60,600,000.00	60,600,000.00
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I）	5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II）	6		
增加股份（II）下一月份起至期末的累计月数	7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8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期末的累计月数	9		
缩股减少股份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4+5+6×7+11-8×9÷11-10	60,600,000.00	60,6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I）	13=1÷12	-0.06	-0.07
基本每股收益（II）	14=3÷12	-0.19	-0.17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15		
转换费用	16		
所得税率	17		
认股权证、期权行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8		
稀释每股收益（I）	19=[1+(15-16)×(1-17)]÷(12+18)	-0.06	-0.07
稀释每股收益（II）	19=[3+(15-16)×(1-17)]÷(12+18)	-0.19	-0.17
按调整后的股数	20		
重新计算各比较期间基本每股收益（I）	21=1÷20		
重新计算各比较期间基本每股收益（II）	22=3÷20		
重新计算各比较期间稀释每股收益（I）	23=[1+(15-16)×(1-17)]÷(20+18)		
重新计算各比较期间稀释每股收益（II）	24=[3+(15-16)×(1-17)]÷(20+18)		

3.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本集团本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上年度	-5.99	-0.07	-0.07
	本年度	-5.54	-0.06	-0.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上年度	-13.76	-0.17	-0.17
	本年度	-16.49	-0.19	-0.19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重庆星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 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备查文件置放董事会办公室